

股票代號：7717

LIGHTTEL

Lightel Corporation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年報

西元2026年4月30日刊印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lightel-ky.com/>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	沈培生	李昕容
職稱	執行長	總管理處 協理
電話	+886(2)2222-8699	+886(2)2222-8699
電子信箱	IR@lightel.com	IR@lightel.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

(一)本公司：Lightel Corporation

地址：Walkers Corporate Limited,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

電話：+886(2)2222-8699

(二)子公司、分公司及孫公司

1.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US)

地址：2210 Lind Ave SW, Suite 100 Renton, WA 98057

電話：+1(425) 277-8000

2. Aledra Inc.(US)

地址：2210 Lind Ave SW STE 109, Renton WA 98057

電話：+1(425) 430-4555

3. Lightel Technologies (Hong Kong) Ltd.

地址：RMS 2006-8, 20/F TWO CHINACHEM EXCHANGE SQUARE 338 KING'S
RD NORTH POINT HK

電話：無

4. 萊特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寶安區福永街道新田大道 71-1 號福寧高新產業園區 A 棟 7-8 樓、F
棟 8 樓。

電話：+86(755)-23059866-0

5.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72 號 15 樓之 1

電話：+886(2)2222-8699

6. 擘力加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72 號 15 樓之 1

電話：+886(2)2222-8699

三、股票過戶機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話：02-66365566

網址：<https://www.ctbcsec.com/>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

會計師姓名：梁嬋女、郭加龍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2729-6666

網址：<https://www.pwc.com>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lightel-ky.com/>

目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一、 2025 年度營業結果.....	1
二、 2026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2
三、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2
四、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2
貳、 公司治理報告	3
一、 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3
二、 最近年度(2025 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3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四、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3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43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43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4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5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6
參、 募資情形	47
一、 資本及股份.....	47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49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49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9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0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1
七、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1
八、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2
肆、 營運概況	53
一、 業務內容.....	53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65
三、 從業員工資料.....	71
四、 環保支出資訊.....	71
五、 勞資關係.....	71
六、 資通安全管理.....	72
七、 重要契約.....	73
伍、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5
一、 財務狀況.....	75
二、 財務績效.....	76
三、 現金流量.....	76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7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7
六、 風險事項.....	78
陸、 特別記載事項	84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4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6
三、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6
柒、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6

壹、致股東報告書

隨著低軌衛星與太空通訊技術的加速推進，2025年對萊德光電（Lightel）而言是逐步展現成果的重要一年。本公司憑藉在光纖被動元件與光纖雷射領域深耕多年的技術底蘊，成功切入技術門檻較高的「衛星雷射通訊」供應鏈，帶動整體營收與獲利同步創高。這一年，我們不僅在產品技術上取得關鍵進展，同時順利邁向資本市場，為公司的長期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在此謹就本公司2025年度營業情形及2026年度之營業計畫概要提出報告。

一、2025年度營業結果

1. 2025年全球經濟雖面臨挑戰，但受惠於衛星通訊產業客戶的穩健需求，本公司各項營運表現較預期良好，逐步展現成果。

營收表現：2025年度合併營收達新台幣 8.62億元（862,292仟元），較2024年度成長約 24.46%。

營收動能：全球低軌道衛星數量預計至 2032 年將增至 4.26 萬顆，而高階光纖元件在工業雷射市場仍具備穩定的年複合成長率，兩者為公司帶來穩定之成長動能。本公司憑藉領先的光纖技術，2025年度衛星相關產品營收佔比上升，本公司將透過泰國設廠提升產能，以因應客戶需求。

2.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獲利結構優化：隨著「衛星雷射通訊」產品比重提升，本公司獲利結構顯著優化。2025年每股盈餘（EPS）為6.13元，顯示整體營運正朝穩健方向發展，股東權益顯著提升。

資本市場里程碑：本公司於2025年底順利完成在台上櫃掛牌程序，本次募資充實公司營運資金，更提升本公司的知名度，並期望帶來人才磁吸效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2025	2024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淨額		862,292	692,805
	營業毛利		531,296	419,968
	營業利益		192,764	92,845
	本期淨利		137,659	73,46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09	9.07
	權益報酬率(%)		17.53	14.2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5.56	46.50
	純益率(%)		15.96	10.60
	基本每股盈餘(元)		6.13	3.35

3.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研發策略精準鎖定具備長線成長潛力的利基市場：

衛星雷射通訊：為本年度關鍵成長引擎。本公司利用深厚的光通訊元件製造經驗與高功率封裝散熱技術，持續依客戶需求開發新一代之關鍵被動光元件。由於該領域技術門檻高、替代性相對較低，本公司已成為主要客戶在量產時的首選供應商。

光纖雷射與被動光元件：持續針對中紅外線與高功率應用進行差異化開發，穩固在歐美高端市場的競爭優勢。

二、2026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1. 經營方針：深耕太空光通訊市場，提升產品的滲透率。展望 2026 年，我們將延續「技術領先、品質至上」的策略，持續加深與衛星通訊市場客戶的合作。

市場擴展：隨著低軌衛星發射節奏加快，雷射通訊終端裝置（User Terminal）與衛星間鏈路（Inter-satellite Link）的需求將呈現倍數成長。我們將致力於提升市場滲透率，爭取更多國際客戶訂單。

產能與效率：為滿足成長的訂單需求，我們將持續優化深圳生產基地的生產效率，並將投入泰國廠建置以滿足客戶訂單需求。

2. 依據產業趨勢與客戶訂單能見度，法人對本公司 2026 年營收樂觀看待。主要成長動能仍來自於衛星雷射零組件的持續放量出貨，以及傳統光通訊市場的穩健回溫。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鞏固現有客戶：衛星通訊正蓬勃的邁向雷射光通訊，這是一個頻寬更大、延遲更低的技術典範轉移。萊德光電將持續投入研發，確保持續提供客戶下一代 6G 與太空通訊規格中所需之關鍵光元件。

多元化利基佈局：除了衛星通訊，我們子公司 Aledra 在「健康智慧照明」產品商業化進程，打造集團的第二成長曲線。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供應鏈韌性：面對地緣政治的不確定性，本公司具備台灣、美國、中國三地的靈活調度優勢，且已準備在泰國設廠佈局，能有效降低關稅與供應鏈斷鏈風險，滿足歐美客戶對「China+1 供應鏈」或「在地製造」的要求。

技術護城河：雖然市場競爭者增加，但本公司在高功率散熱及太空環境可靠度測試上積累而具備一定的優勢，未來仍需持續深耕研發，以強化整體技術實力與競爭力以維持技術護城河。

貳、 公司治理報告

一、 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會成員資料

1.董事姓名、學(經)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2026年3月27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或 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歐正明 (註1)	男 81~90 歲	中華民國	2023/ 10/23	2023/ 10/23	3年	-	-	-	-	-	-	-	-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學士 環隆電氣(股)公司 副總經理	Lightel Technologies、環隆科技(股)、天隆投資(股)、華雷科技(股)、歐美亞投資(股)等董事長；亞太優勢微系統、UMEC Investment Co., Ltd.、UMEC(H.K.) Company Ltd.、UMEC USA Inc.、Global Development Co., Ltd.等董事；立隆電子工業(股)、順天建設等獨立董事	-	-	-	-
	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2)	-					5,082,027	20.51	5,082,027	20.51	-	-	-	-	-	-	-	-	-	
	歐仁傑	男 41~50 歲	中華民國	2025/ 02/24	2025/ 02/24	3年	-	-	-	-	-	-	796,376 (註3)	3.21	美國凱斯西儲大學電機工程博士學位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環隆科技(股)營業處副總經理 智原科技(股)資深工程師	環隆科技(股)董事長及總經理 康聯訊科技(股)董事 台灣福龍興業(股)董事 華雷科技(股)董事 歐美亞投資(股)董事長 招讚投資(股)董事長 萊凌科技(股)董事 源榮投資(股)董事 Aledra Inc.董事 順天建設(股)獨立董事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或 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沈培生	男 61~70 歲	美國/ 中華民 國	2023/ 10/23	2023/ 10/23	3年	1,960,000	9.21	1,517,800	6.13	-	-	-	-	美國亞利桑那州 立大學電機及電 腦工程研究所博 士、碩士 國立成功大學物 理學系學士 國家中山科學研 究院助理工程師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 (股)執行長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執行長 Lightel Technologies (Hong Kong) Limited 董事長 萊特爾科技(深圳)有限公 司 董事長 擘力加(股) 董事長兼總經 理 Aledra Inc. 董事長 萊凌科技(股) 總經理 Lightel Technologies (Thailand) Co., Ltd. 董事	-	-	-	-
董事	太空梭 高傳真 資訊科 技股份 有限公司 (註4)		中華 民國	2024 /02/22	2024/0 2/22	3年	1,250,000	5.87	1,250,000	5.04	-	-	-	-	-	-	-	-	-	-
	代表 人： 林子鑫	女 51~60 歲					-	-	-	-	-	-	-	中國科技大學會 計系學士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 (股) 財務部經理、財務 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 東莞厚街溪頭太空梭電線 有限公司 監事	-	-	-	-	
董事	宏全國 際股份 有限公司 (註4)		中華 民國	2024 /02/22	2024/0 2/22	3年	551,051	2.59	551,051	2.22	-	-	-	-	-	-	-	-	-	-
	代表 人：莊 桂青	女 51~60 歲					-	-	-	-	-	-	-	東海大學財務管 理研究班 崇右影藝科技大 學會計統計科學 士	宏全國際(股) 財務處副總 經理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或 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胡勝益	男 81~90 歲	中華 民國	2023/ 10/23	2023/ 10/23	3年	-	-	-	-	-	-	-	-	中國文化大學國家法學經濟博士 美國耶魯大學國際金融研究所碩士 國立臺灣大學經濟學系學士 台灣發展研究院產業金融所所長 東海大學企管系兼任副教授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首席副總經理 新光證券投資信託(股)董事 新光人壽保險(股)獨立董事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獨立董事 精誠科技(股)獨立董事	台灣發展研究院產業金融所所長 東海大學企管系兼任副教授 銳昊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多成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	-	-	-
獨立 董事	許明現	男 61~70 歲	中華 民國	2023/ 10/23	2023/ 10/23	3年	-	-	-	-	-	-	-	-	國立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國立中山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學士	南寶樹脂化學工廠(股)董事 南寶樹脂化學工廠(股)執行長 慶霖國際發展(股)監察人 民盛應用企業(股)獨立董事	-	-	-	-
獨立 董事	嚴文筆	男 61~70 歲	中華 民國	2022/ 06/24	2022/ 06/24	3年	-	-	-	-	-	-	-	-	國立中正大學會計與資訊科技學系研究所碩士 輔仁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華洋精機(股)獨立董事 允強實業(股)獨立董事 玉晶光電(股)獨立董事 宇隆科技(股)薪酬委員	-	-	-	-

註 1：於 2025/2/20 日辭世，自然解任。

註 2：於 2025/2/24 股東臨時會，以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身份當選為本公司董事，並經同日召開之臨時董事會推舉為董事長。

註 3：歐仁傑及其二親等親屬合計 100%持有之投資公司

註 4：係以法人代表人身份當選董事，再指派代表人。

2.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2026年3月27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坤鈿(23.13%)、駱秋香(7.98%)、王玄輝(4.96%)、實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21%)、邵秋傑(3.90%)、第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22%)、何玉貞(1.91%)、林信佑(1.89%)、羅輝龍(1.59%)、黃國杰(1.53%)
宏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4.99%)、元大台灣高股息低波動ETF基金專戶(3.48%)、新制勞工退休基金(2.69%)、曹宏宇(2.27%)、戴宏一(2.02%)、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89%)、匯豐(台灣)受託管美林國際公司投資專戶(1.81%)、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1.79%)、美商摩根大通託管羅貝可資本成長基金投資專戶(1.54%)、曹世忠(1.52%)
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歐正明(27.38%)、歐美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97%)、林雪華(3.93%)、王克力(2.00%)、楊德華(1.90%)、許光純(1.37%)、歐仁傑(1.07%)、歐慈惠(1.06%)、林志剛(0.87%)、陳美智(0.64%)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2026年3月27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實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邱秋林(4.87%)、陳文漳(4.12%)、邱文麗(1.74%)、黃馨儀(1.78%)、邱尹薇(1.74%)
第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歐美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歐仁傑(20.4%)、歐慈惠(21.56%)、林雪華(28.39%)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非公司組織，不適用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非公司組織，不適用
元大台灣高股息低波動ETF基金專戶	非公司組織，不適用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非公司組織，不適用
匯豐(台灣)受託管美林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非公司組織，不適用
美商摩根大通託管羅貝可資本成長基金投資專戶	非公司組織，不適用

4.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 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家數
歐仁傑/ 法人董事長 代表人 (環隆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備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現任環隆科技(股)董事長及總經理 3. 現任康聯訊科技(股)董事 4. 現任台灣福龍興業(股)董事 5. 現任華雷科技(股)董事 6. 現任歐美亞投資(股)董事長 7. 現任招讚投資(股)董事長 8. 現任萊凌科技(股)董事 9. 現任源榮投資(股)董事 10. 現任 Aleddra Inc. 董事 11. 現任順天建設(股)獨立董事 	註 2	1
歐正明/ 董事 (註 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備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現任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榮譽董事長 3. 現任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4. 現任立隆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5. 曾任環隆電氣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註 2	2
沈培生/ 董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備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現任本公司執行長、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執行長、Lightel Technologies (Hong Kong) Limited、萊特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Aleddra Inc.等董事長、擘力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Lightel Technologies (Thailand) Co., Ltd. 董事 3. 現任萊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註 2	-
林子鑫/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太空梭高傳 真資訊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備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現任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發言人及公司治理主管 3. 東莞厚街溪頭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監事 	註 2	-
莊桂青/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宏全國際股 份有限公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備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現任宏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財務處副總經理 	註 2	-
胡勝益/ 獨立董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備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現任台灣發展研究院產業金融所所長 3. 現任東海大學企管系兼任副教授 4. 曾任兆豐銀行首席副總經理 5. 曾任新光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6. 曾任新光人壽保險公司獨立董事 7. 曾任新光銀行獨立董事 8. 曾任精誠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註 3	-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家數
許明現/ 獨立董事		1. 具備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現任南寶樹脂化學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 現任南寶樹脂化學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 4. 現任慶霖國際發展(股)監察人 5. 現任民盛應用企業(股)獨立董事 6. 曾任南寶樹脂化學工廠股份有限公司企劃室副總經理	註3	1
嚴文筆/ 獨立董事		1. 具備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現任華洋精機(股)獨立董事 3. 現任允強實業(股)獨立董事 4. 現任玉晶光電(股)獨立董事 5. 現任宇隆科技(股)薪酬委員 6.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註3	3

註1：均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本公司董事間，並無違反「證券交易法」中有關獨立性規範之情事

註3：本公司定期檢視獨立董事之資格條件。本公司3位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三親等以內親屬直系血親親屬，均非本公司持股1%或持股前10名之自然人股東，亦非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3位獨立董事未擔任「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第5~8款所列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且除擔任本公司之獨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以外，未為本公司提供審計或其他專業服務。依前述，3位獨立董事均符合獨立性規定。

註4：於2025年2月20日辭世，自然解任。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尊重並提倡董事會多元化目標，希望多元化政策將有助於提升公司整體營運表現。本公司董事會成員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注重性別平等與具備執行職務所需之知識、技能、素養與誠信等。相關人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請股東會選任之。

本公司目前董事會設置董事七人，其中三人為獨立董事，其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職稱	董事姓名	性別/ 年齡	兼任 員工	專業背景			產業經驗/專業能力							
				財會/ 法律	營運/ 製造	科技/ 資訊	營運 判斷	會計及財 務分析	經營 管理	危機 處理	產業 知識	國際市 場觀	領導 能力	決策 能力
法人董事長 代表人	歐仁傑	男/ 41-50			V	V	V	V	V	V	V	V	V	V
董事(註1)	歐正明	男 /81-90			V	V	V	V	V	V	V	V	V	V
董事	沈培生	男/ 61-70	V		V	V	V	V	V	V	V	V	V	V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林子鑫	女/ 51-60		V			V	V	V	V	V	V	V	V

職稱	董事姓名	性別/年齡	兼任員工	專業背景			產業經驗/專業能力							
				財會/法律	營運/製造	科技/資訊	營運判斷	會計及財務分析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法人董事代表人	莊桂青	女/51-60		V			V	V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	胡勝益	男/81-90		V			V	V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	許明現	男/61-70			V		V	V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	嚴文筆	男/61-70		V			V	V	V	V	V	V	V	V

註1：於2025年2月20日辭世，自然解任。

本公司目前董事均有各不同領域別產業之經營或營運經驗，未來將視董事會運作、經營形態及發展需求，適時修訂多元化政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需之知識、技能與素養。本公司支持並認同董事會性別多元化之理念，未來將由董事會依據公司整體營運策略與實務運作需求，持續審慎評估合適人選，於未來有適當席次空缺或進行董監事改選時，在兼顧專業能力、實務經驗、與合適人選之原則下，將「性別平等」納入重要考量指標，優先尋覓優秀女性人才加入董事會，以長期達成三分之一比例為努力方向。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任期未逾三屆	3位獨立董事於本公司任職3年以下	已達成
董事會成員至少含一名女性	董事會成員包含2名女性董事，女性董事占比28.57%	已達成
兼任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占比14.29%	已達成
董事間應不超過2人具有配偶或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	董事間沒有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已達成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由7位董事組成，包含3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占比43%，獨立董事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有關獨立性及第4條有關兼任限制之規定，另董事組成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項及第四項規定之情事，本公司董事會組成符合獨立性之要求。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2026年03月27日 單位：股；%

職稱 註2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沈培生	男	美國/ 中華民國	2023/ 10/07	1,517,800	6.13	-	-	-	-	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電機及電腦工程研究所博士、碩士 國立成功大學物理學系學士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光電組助理工程師	註1	無	無	無	-	-
公司治理主管	朱輝城	男	中華民國	2023/ 10/07	82,800	0.33	-	-	-	-	紐約市立大學勃魯克學院MBA 國立成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學士 西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總管理處協理兼財務主管 太空梭高傳真(股)公司總管理處副總經理兼財務主管與會計主管	無	無	無	無	-	-
中國子公司萊特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總經理	唐中華	男	中國	2014/ 05/04	-	-	-	-	-	-	中山大學嶺南學院EMBA 中共湖南省委黨校(湖南行政學院)經濟學士 深圳市龍崗區布吉鎮沙塘布信盛塑膠電子五金製品總經理 深圳市寶安區觀瀾百德塑膠電子廠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	-
美國子公司Aledra Inc. 執行長	馬嘉佑	男	中華民國	2026 01/01	30,000	0.12	-	-	-	-	文化大學電機系學士 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電機電腦工程系博士 Aledra銷售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	-

職稱 註2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美國阿玻羅金融科技公司技術長 美國RealNetworks諮詢事業部開發經理 美國Tektronix 研發部資深研究員 美國Electronic Data System 研發部研究員						
財務主管	李昕容	女	中華民國	2023/10/07	97,800	0.39	-	-	-	-	美國內華達大學拉斯維加斯分校會計系研究所碩士 政治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組副領組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財務部經理	註3	無	無	無	-	-
會計主管	顏立忠	男	中華民國	2023/10/07	36,000	0.15	-	-	-	-	東吳大學會計系學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會計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	-
稽核主管	陳慧君	女	中華民國	2023/10/07	58,000	0.23	-	-	-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學士 聯合資訊(股)公司客服工程師 永譽記帳士事務所組長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稽核經理	無	無	無	無	-	-
資安主管	季德維	男	中華民國	2023/10/07	10,000	0.04	-	-	-	-	國立聯合大學電機工程系學士 全曜財經(股)公司軟體工程師 台灣福禾貿易(股)公司業	無	無	無	無	-	-

職稱 註2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務主管 大安聯合醫事檢驗所程式 設計師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資訊主管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註1：Lightel Technologies Inc.執行長、Aledra Inc. 董事長、Lightel Technologies (Hong Kong) Ltd.董事長、萊特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擘力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萊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Lightel Technologies (Thailand) Co., Ltd.董事。

註2：表列係年報刊印日止之在職經理人資料。

註3：本公司總管理處處長、昕彥投資有限公司自然人董事。

(三)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二、最近年度(2025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歐仁傑	-	-	-	-	1,253	1,253	70	70	1,323 0.96%	1,323 0.96%	-	-	-	-	-	-	-	-	1,323 0.96%	1,323 0.96%	無
董事	沈培生	-	-	-	-	1,214	1,214	100	100	1,314 0.95%	1,314 0.95%	4,357	11,846	-	-	4,515	-	4,515	-	10,186 7.40%	17,676 12.84%	3,000
董事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子鑫	-	-	-	-	822	822	90	90	912 0.66%	912 0.66%	-	-	-	-	-	-	-	-	912 0.66%	912 0.66%	無
董事	宏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桂青	-	-	-	-	783	783	90	90	873 0.63%	873 0.63%	-	-	-	-	-	-	-	-	873 0.63%	873 0.63%	無
獨立董事	胡勝益	360	360	-	-	1,214	1,214	200	200	1,774 1.29%	1,774 1.29%	-	-	-	-	-	-	-	-	1,774 1.29%	1,774 1.29%	無
獨立董事	許明現	360	360	-	-	1,253	1,253	210	210	1,823 1.32%	1,823 1.32%	-	-	-	-	-	-	-	-	1,823 1.32%	1,823 1.32%	無
獨立董事	嚴文筆	360	360	-	-	1,292	1,292	220	220	1,872 1.36%	1,872 1.36%	-	-	-	-	-	-	-	-	1,872 1.36%	1,872 1.36%	無

註1：薪資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者，依該貨幣2025年平均匯率換算。

註2：經2026年3月10日董事會議通過擬議董事及員工酬勞金額，惟尚未實際分派，以擬議數填列。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子鑫、宏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莊桂青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子鑫、宏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莊桂青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子鑫、宏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莊桂青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子鑫、宏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莊桂青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歐仁傑、沈培生、胡勝益、許明現、嚴文筆	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歐仁傑、沈培生、胡勝益、許明現、嚴文筆	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歐仁傑、胡勝益、許明現、嚴文筆	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歐仁傑、胡勝益、許明現、嚴文筆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沈培生	沈培生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註3)				A、B、C及D等四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執行長	沈培生	-	4,673	-	-	4,357	7,174	2,879	-	2,879	-	7,236 5.14%	14,725 10.70%	3,000
財務長兼 公司治理 主管 (註4)	朱輝城	2,554	2,554	-	-	1,867	1,867	1,481	-	1,481	-	5,902 4.19%	5,902 4.29%	-
子公司 執行長	馬嘉佑	-	4,673	-	-	-	1,798	163	-	163	-	163 0.12%	6,633 4.82%	-
子公司 總經理	唐中華	-	2,382	-	-	-	9,546	-	-	-	-	-	11,928 8.66%	-

註1：薪資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者，依該貨幣2025年平均匯率換算。

註2：表列係年報刊印日止之在職經理人資料。

註3：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2025年度之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尚未分配，故揭露內容係以2024年度實際發放金額為準。

註4：經2026年3月10日董事會議通過卸任財務長，並自2026年3月10日起專任公司治理主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馬嘉佑、唐中華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沈培生、朱輝城	朱輝城、馬嘉佑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唐中華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沈培生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人	4 人

(三)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及D等四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執行長	沈培生														
子公司 總經理	唐中華														
子公司 業務主管	Wang Chengfei	-	19,841	-	-	4,357	24,790	-	-	3,616	-	4,357 3.17%	48,247 35.05%	3,000	
子公司 研發主管	林世將														
子公司 執行長	馬嘉佑														

註1：薪資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者，依該貨幣 2025 年平均匯率換算。

註2：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2025 年度之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尚未分配，故揭露內容係以 2024 年度實際發放金額為準。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沈培生	-	8,059	8,059	5.85%
	公司治理主管	朱輝城				
	子公司總經理	唐中華				
	子公司執行長	馬嘉佑				
	財務主管	李昕容				
	稽核主管	陳慧君				
	會計主管	顏立忠				
	資安主管	季德維				

註1：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2025年度之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尚未分配，故揭露內容係以2024年度實際發放金額為準。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損益比例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2024年度		2025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告	本公司	合併報告
董事酬金總額	4,010	12,286	9,891	9,891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損)益比例(%)	5.44%	16.72%	7.17%	7.1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4,332	29,894	16,212	42,10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5.88%	40.69%	11.78%	30.59%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董事

A.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 給付政策：依公司章程第 127 條規定，如年度有獲利，提撥不高於當年稅前盈餘之 5%作為董事酬勞。
- 標準與組合：個別董事酬金組合包含基本酬勞、績效考核及特殊貢獻。給付標準除衡量其對公司營運之貢獻外，亦客觀參酌上市櫃同業（如波若威及光紅建聖）之薪酬水準，以確保具備市場競爭力與合理性。

B. 訂定酬金之程序

依據本公司「董事、功能性委員會與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由薪資報酬委員會綜合考量整體董事會表現、公司經營績效、未來營運發展及風險胃納後，擬具個別董事之酬勞分派建議案，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並依法提請股東會報告。

C.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薪酬制度使董事利益與公司營運績效及長期風險控管緊密結合：

- 與經營績效高度連動：2025 年度公司獲利大幅躍升（營收成長 24.46%、EPS 由 3.35 元倍增至 6.13 元），且董事會運作良好（平均出席率達 94%）。2025 年發放董事酬勞 7,830 千元（占稅前純益 4.23%），其增幅與本公司整體獲利成長具高度正相關，屬合理允當。
- 與未來風險之控管：薪酬核定不以短期獲利為唯一指標，亦將公司策略目標達成、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納入董事會績效評估。核准程序中嚴格審視公司風險胃納，確保薪酬制度不致引導董事會做出超越公司風險承受度之決策，以保障股東長期利益。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訂定酬金之程序，亦依據公司章程及核決權限訂定之。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係同時考量公司營運績效、未來產業景氣波動之風險，以及本公司未來經營可能面臨之營運風險、交易風險、財務風險等因素並參酌同業水準，依相關貢獻與風險訂定酬金之金額。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 2025 年度共召開 9 次(A)，本公司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註
董事長	歐正明	0	1	0%	(註 1)
董事長	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歐仁傑	6	0	100%	(註 2)
董事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子鑫	9	0	100%	
董事	宏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桂青	9	0	100%	
董事	沈培生	9	0	100%	
獨立董事	胡勝益	7	2	78%	(註 3)

獨立董事	許明現	9	0	100%	
獨立董事	嚴文筆	9	0	100%	

註 1：於 2025/2/20 日辭世，自然解任。

註 2：於 2025/2/24 股東臨時會，以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身份當選為本公司董事，並經同日召開之臨時董事會推舉為董事長。

註 3：個人因住院而委託出席。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於 2023 年 10 月 23 日股東常會選任獨立董事，同時即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之說明，請參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第 22 頁)。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事會日期	迴避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理由	參與表決情形
2025.01.21	沈培生	執行長與財務長經理人薪酬案	領取報酬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該董事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2025.07.31	沈培生	2024 年度盈餘分派之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同時為經理人身份	該董事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2025.08.27	嚴文筆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	為避免利益衝突並維持獨立性	該董事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2025.12.12	歐仁傑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	為避免利益衝突並維持獨立性	該董事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2025.12.12	許明現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	為避免利益衝突並維持獨立性	該董事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至114/12/31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至114/12/31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會成員自評「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至114/12/31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內部自評估「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至114/12/31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內部自評估「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已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成立以來持續協助提升公司會計、財務、內控、風險管理與薪酬管理與決策，隨著外部總體環境變化快速，及鑑於董事會成員對風險控管的高度重視，公司治理部將持續向董事會提供關於永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的組織架構與職責分析及評估，以利董事會於2026年評估是否正式設立該委員會，以進一步強化公司在 ESG 及風險管理方面的治理架構。
2. 為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自 2025 年起自願於股東會年報揭露董事之個別酬金資訊，並自 2026 年起股東常會報告酬金政策、個別酬金內容及數額。
3. 本公司為使董事及經理人於執行業務時所承擔之風險獲得保障，本公司每年均為董事購買「董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保單內容相關資料已於 2025 年 7 月 31 日提報董事會，以確保相關內容符合公司管理需求。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 2025 年度審計委員會共召開 9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嚴文筆	9	0	100%	
獨立董事	胡勝益	9	0	100%	
獨立董事	許明現	9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期別及日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一屆 第十三次 2025/1/21	1.本公司 2025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公費、2024 年度 7-12 月及 202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公費案	無	經全體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無
第一屆 第十四次 2025/3/21	1.擬具本公司 202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2024 年度會計師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案 3.本公司 202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報表案 4.2024 年度萊德光電盈餘分配案 5.2025/Q2 滾動預算案	無	經全體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無
第一屆 第十五次 2025/5/13	1.2025 年度第一季度財務報表案 2.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無	經全體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無

<p>第一屆 第十六次 2025/7/31</p>	<p>1.擬通過本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暨「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委託會計師審查時適用之聲明書)案 2.本公司擬辦理股票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提撥公開承銷案 3.本公司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案 4.萊德光電 2025 年 Q3 滾動預算 5.追認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6.子 公 司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盈餘分配案 7.子 公 司 萊 特 爾(深 圳)續 租 福 寧 高 新 產 業 園 區 擴 租 廠 辦、宿 舍，取 得 使 用 權 資 產 案</p>	<p>無</p>	<p>經全體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p>	<p>無</p>
<p>第一屆 第十七次 2025/8/27</p>	<p>1.通過 2025 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中國信託銀行申請信用額度案 3.員工持股信託管理辦法修正案 4.修訂《供應商管理政策》、《供應商行為準則》中英對照案</p>	<p>無</p>	<p>經全體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p>	<p>無</p>
<p>第一屆 第十八次 2025/11/11</p>	<p>1.2025 Q3 財報案 2.2024 年度永續報告書 3.萊德光電-核決權限表修正案 4.修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p>	<p>無</p>	<p>經全體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p>	<p>無</p>

<p>第一屆 第十九次 2025/12/22</p>	<p>1.會計師非審計服務提供案 2.2025 年度會計師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案 3.本公司 2026 年度稽核計畫案 4.本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營運計畫、經理人 KPI 與績效獎金、及預算案 5.本公司員工持股信託管理辦法修訂案</p>	<p>無</p>	<p>經全體出席委員一致同意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p>	<p>無</p>
------------------------------------	--	----------	----------------------------------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稽核報告結果及其追蹤報告執行情形，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皆已充分溝通。

2025 年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獨立董事之意見
2025/3/21	113 年第四季稽核業務報告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意見
2025/7/31	114 年第一季稽核業務報告	無意見
2025/8/27	114 年第二季稽核業務報告	無意見
2025/11/11	114 年第三季稽核業務報告	無意見
2025/12/12	115 年度稽核計畫	無意見

(二)本公司獨立董事得要求，會計師針對財務報表查核情形及其相關法令要求事項，向獨立董事進行報告與溝通，審計委員會並對會計師之選任、獨立性及適任性進行審議。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溝通情形及結果
2025/3/21	單獨會議	202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事項	1.嚴文筆獨立董事詢問內部控制及調整分錄議題，會計師已於會議中回覆。 2.嚴文筆獨立董事詢問財務報表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會計師已於會議後補充說明。 3.經會議溝通及會後補充，獨立董事對溝通事項無意見。

2025/3/21	單獨會議	法令更新	<p>1.嚴文筆及許明現獨立董事詢問台美類租稅協定法案 KY 公司的適用性及集團控股架構稅負分配問題，會計師已於會議中回覆。</p> <p>2.嚴文筆及許明現獨立董事詢問公司治理評鑑指標額外加分及額外減分題，會計師已於會議後補充說明。</p> <p>3.經會議溝通及會後補充，獨立董事對溝通事項無意見。</p>
2025/3/21	審計委員會	<p>1.2024 年度會計師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案</p> <p>2.本公司 202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報表案</p>	獨立董事針對本次溝通事項無其他建議。
2025/5/13	審計委員會	2025 年度第一季度合併財務報告	獨立董事針對本次溝通事項無其他建議。
2025/8/22	單獨會議	2025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表	經討論與溝通後，獨立董事對會計師報告，無異議。
2025/8/27	審計委員會	2025 年度第二季度合併財務報告	<p>嚴文筆 獨立董事：原則上全球稅局的態度都是已經繳納之稅負應該都難以退回，故建議公司能夠抵減所得稅的稅務項目應該規劃盡速抵減，以有效降低公司稅負。</p> <p>獨立董事針對本次溝通事項無其他建議。</p>
2025/11/11	審計委員會	2025 年度第三季度合併財務報告	<p>許明現 獨立董事：關切大陸客戶使用承兌匯票並延遲兌現的情況，詢問公司是否存在以其他方式拖延貨款，導致現金回收期延長的現象。</p> <p>胡勝益 獨立董事：提醒公司持續保持警覺。指出目前大陸部分銀行受企業經營不善影響，潛藏風險上升。肯定公司承兌匯票管理措施嚴謹，但提醒大陸企業常以應收應付帳款操作規避查核，建議公司應持續密切監控，謹慎應對大陸經濟下行風險。</p> <p>獨立董事針對本次溝通事項無其他建議。</p>
2025/12/22	審計委員會	2025 年度會計師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案	獨立董事針對本次溝通事項無其他建議。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並設有公司治理主管、發言人制度等公司治理機制，且有內控及內稽制度，與公司治理之精神一致，目前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與薪資報酬委員會，故本公司實務上依據公司治理之精神執行相關規範。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外，另在台委託專業服務代理公司處理股東建議及相關事宜。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之大股東之持股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權責均明確區隔，除訂有「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外，稽核亦定期監督執行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避免資訊不當洩漏及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並強化內線交易之防範。	尚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組成是考量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董事會成員是由企業負責人、公司經營團隊及具有財務、會計、法律等學經歷之專業人士共同組成，對公司未來運作及發展，帶來助益。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再依實際運作情形及法令規範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遵循「董事會議事規範」執行運作。本年度評估成果均為優等，已於114年3月21日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作為董事薪資報酬及未來提名續任之參考。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 (AQIs)」，亦依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註)，評估資誠聯合會計事務所梁嬋女及郭加龍會計師之獨立性。最近年度之評估結果，業經 114年3月21日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及同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尚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已於2023年10月7日董事會通過委任朱輝城出任公司治理主管，下轄數位公司治理人員，負責處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及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利害關係人如有需要得隨時以電話、書信及電子郵件等方式與本公司聯繫，另本公司亦已於本公司網站設立利害關係人專區作為溝通管道之一。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在台委任中國信託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本公司股務及股東會事務。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依規定公告各項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揭露於公司網站。(https://www.lightel-ky.com/)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均有相對應之專責單位負責，且本公司已建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未來召開法人說明會，依證交所之規定辦理；其他資訊之揭露，未來將依相關法令及制度執行。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本公司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均依規定期限內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尚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員工權益：本公司以誠信對待員工，並訂有各項員工福利措施、教育訓練辦法及績效發展計畫等，以維護員工權益及培訓員工，且員工與主管間溝通管道順暢，勞資關係良好。 2.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並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負責處理股東相關問題。另為使投資大眾瞭解本公司經營狀況，本公司將依規定揭露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3. 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供應商、利害關係人維持平等與良好之關係。 4.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於之進修均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 5.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法訂定各項內部規章並遵循以控制風險。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6. 客戶政策：依內部控制相關辦法執行。 7. 董事保險：為強化公司治理，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本公司未列入受評公司。				

註：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

評估項目	是	否
1.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V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V	
3. 非本人及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V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V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V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V	
7.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V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V	
9.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V	
10. 最近二年內不得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V	
11. 不得涉及本公司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V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2023年10月23日經董事會決議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且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由獨立董事許明現、獨立董事胡勝益及獨立董事嚴文筆所組成；委員會之職責係健全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該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如下：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身分別	姓名		
獨立董事 召集人	許明現	請參閱年報第7頁且無違反「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各款獨立性之規定。	1
獨立董事	胡勝益		0
獨立董事	嚴文筆		3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共計三人。

(2)本屆委員任期：2023年10月23日至2026年10月22日

(3)最近2025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5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許明現	5	0	100%	
委員	胡勝益	5	0	100%	
委員	嚴文筆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 三、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議案與決議結果及對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情形：

期別及日期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一屆 第七次 2025/1/21	1. 本公司「執行長與財務長2024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2. 本公司「執行長與財務長以外經理人獎金案」 3. 本公司「子公司稽核主管薪酬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後，同意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並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一屆 第八次 2025/3/21	1. 2024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2. 董事會績效評估案 3. 經理人晉升與薪酬核定及薪資調整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後，同意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並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期別及日期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一屆 第九次 2025/7/3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2024年度盈餘分派之董事酬勞分配案 2. 2024 年度盈餘分派之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3. 本公司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案 4. 集團子孫公司董事與監察人提名與指派案 5. 本公司員工持股信託管理辦法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後，同意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並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一屆 第十次 2025/8/2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員工持股信託管理辦法修正案 2. 經理人2025年度績效目標修訂案 3. 子公司 LtUS 營業獎金管理辦法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後，同意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並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一屆 第十一次 2025/12/2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萊德光電經理人職務異動及薪資調整案 2. 萊德光電孫公司執行長異動及薪資核定案 3. 深圳萊特爾利潤獎金管理辦法案 4. 本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營運計畫、經理人 KPI 與績效獎金、及預算案 5. 本公司員工持股信託管理辦法修訂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後，同意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並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已建立「永續資訊管理辦法」，由董事會擔任永續發展推動之最高治理單位，並由執行長室負責統籌規劃與監督整體推動進度，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實務執行則由總管理處協調財務、人資、營運等部門分工合作，以確保永續推動與公司整體營運策略一致，逐步將永續議題納入日常經營管理流程。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44條規定，於2024年4月30日董事會通過「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2025年度，公司已將風險管理策略、範疇、組織架構及運作情形呈報董事會（2025年12月22日）。 本公司依重大性原則，針對與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進行風險評估，並制定相應風險管理政策與策略，以有效管理上述風險，保障利益相關者權益，並支持公司永續發展目標之實現。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依產業特性建立環境管理制度，主要措施包括： 1. 定期監測與評估生產過程之環境影響； 2. 採取節能減排措施，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3. 遵循相關法規與標準，確保生產活動符合環境保護要求； 4. 推動資源循環利用，減少廢棄物產生並促進再生利用；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5. 培訓員工，提升環境意識及管理能力，促進環境永續。 上述制度與措施有助於公司在環境管理上落實永續原則，支持業務穩健發展。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致力提升能源及各項資源使用效率，並降低營運對環境之衝擊。公司持續推動節能措施及資源循環利用，包含LED節能照明及廢棄物回收再利用，並建構能源管理機制，朝低碳及永續發展方向推動。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持續關注氣候變遷對營運之潛在風險與機會，並評估其可能影響。公司透過提升能源及資源使用效率、減少浪費等管理措施，積極因應氣候變遷相關議題，支持營運永續與低碳發展。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本公司非屬環保署公告須進行溫室氣體盤查登錄之事業，故尚未進行相關盤查。惟公司持續推動節能減碳與資源有效使用，透過員工宣導及日常管理，鼓勵隨手關燈、節約用水用電及廢紙回收再利用等措施，以落實環保理念。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重視人權，遵循營運所在地勞動法規，並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商業與人權指導原則》及《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公司建立人權管理制度，涵蓋政策制定、教育宣導、溝通與申訴機制、勞資互動及供應鏈責任，致力營造公平、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尊重及包容的工作環境。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提供多元福利措施,涵蓋薪酬獎勵、保險保障、生活與健康促進、休假及彈性工作安排,協助員工兼顧工作與家庭。同時,訂有薪酬、績效考核及福利作業制度,明確規範薪酬與獎懲機制,並定期評估員工績效,將經營成果適度反映於薪酬,以確保公平並激勵表現。薪酬依職務及市場標準制定,並優於法定最低薪資,維持合理報酬與經濟保障。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為確保員工安全,每年定期安排教育訓練,課程包含消防安全宣導、7S與ISO培訓等。2025年度教育訓練人次164人,訓練時數315小時。 2025年失能傷害為0;人員職災0件;火災或其他人為災害為0。 為使勞工免於作業場所中有害物危害,每年執行1次作業環境監測,確保員工安全與健康。本公司提供定期員工健康檢查補助、透過email宣導安全與健康教育,以提高員工對於自身健康和安全的意識。 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積極聆聽員工的意見和反饋,以確保工作環境的安全和健康達到同仁所期望的水平。這些措施是我們公司對員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工健康和安全的承諾的一部分，我們將持續努力改善和加強這些措施，以保障員工的福祉。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每年辦理年度晉升評估作業，以鼓勵員工持續精進與發展能力，並同時規劃及辦理各項教育訓練，依員工職務需求及職涯發展方向提供適當培訓，另透過教育訓練需求調查及執行情形檢視，確保相關培訓措施持續推動與落實。	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提供，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規定，並重視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及產品資訊揭露等議題，與廠商及客戶間維持良好溝通管道，並設有透明且有效之客戶申訴機制，以保障消費者及客戶權益。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已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於環保、職業安全衛生及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法規及規範，並重視供應鏈之管理與責任。另透過與供應商之溝通與適時評估，了解其執行情形，並持續推動供應鏈朝向穩健發展。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依循全球永續性報告倡議組織（GRI）2021年版永續報告準則（GRI Standards），並參考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ASB）準則編製永續報告書，以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同時依循臺灣證券交易所相關規定進行撰寫，具體說明公司在企業社會責任方面的作為及成效，向利害關係人揭露。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報告書尚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後續將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外部確信。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依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落實執行，原則上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範，與其規定無重大差異。</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設有永續發展專區網站，提供公司環境、社會及治理（ESG）相關資訊，並定期更新永續發展目標、措施及成果，以確保資訊透明，並鼓勵利害關係人回饋與建議，促進互動與永續發展共同目標。 2. 本公司於 2025 年 5 月 10 日舉辦「植月桃·種永續」ESG 志工活動，號召 33 位員工及家屬於新竹尖石那羅部落種植 33 株台灣原生植物月桃，結合環境保育、在地文化體驗與永續教育，每年約吸收 191.4 公斤 CO₂，並支持部落經濟與社會共融，實踐 ESG 精神。 3. 本公司為增進員工福利及留才目的，已於 2025 年 7 月 31 日董事會通過成立員工持股信託計畫，並自 2025 年 9 月起開始實施，透過此方案之推動，進而激勵員工與公司共同努力，共創良好績效，提升公司企業價值。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於2023年10月7日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作為規範各項商業活動誠信經營之依據，並已於公司網站公開揭露。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亦承諾積極推動並落實相關誠信經營政策。</p> <p>(二) 本公司已於2023年10月7日訂定「道德行為準則」，明訂應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之不誠信行為風險，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本公司已於2023年10月7日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與行為指南」，並據以建立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於各方案中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並予以落實執行。</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p>		<p>(一) 本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會確認交易對象是否有不誠信記錄，防止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或訂約，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2025年起推動供應商簽署「供應商行為準則遵循聲明」，並以簽署承諾誠信經營之企業為優先考量進行交易之對象。</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 本公司設立公司治理部作為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負責推動誠信經營、反貪腐、反賄絡及法令遵循等公司治理事宜，並依規每年年底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2025年度相關報告已於11月11日提交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等相關辦法中明訂各層級人員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及作業辦法，並提供適當陳述管道，確保相關規範得以落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除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簽證外，內部稽核單位亦依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年度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以確保制度及政策有效落實。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不定期舉辦誠信經營相關之內部教育訓練，旨在強化員工對誠信經營理念的理解與落實，確保業務運作符合誠信原則。2025年度，全集團共實施內部教育訓練189人次。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或不當行為，並明訂檢舉處理流程。公司設有便利檢舉管道，包括電子郵件檢舉(winnie.chen@lightel.com)，由稽核室專責受理，並依規辦理後續追蹤與回覆。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已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並依規辦理後續處理措施。所有通報及調查過程均採保密及嚴謹方式進行，以確保檢舉案件妥善處理。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對檢舉人的身分及檢舉內容均予以保密，並承諾採取措施，確保檢舉人不因提出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提供公司誠信經營相關資訊，以維持資訊透明。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落實執行，其運作與所訂定守則尚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及有關法令，做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對外的商業往來禁止與交易相對人有涉及不誠信之行為。 2、本公司已於2024/8/30董事會通過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已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及「內外部人員檢舉處理辦法」，並於公司網站：<https://www.lightel-ky.com/>，設有公司治理專區，以增進投資人對本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內部控制聲明書/會計師審查報告)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本公司 202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已於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公告申報，並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請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查詢，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

2. 會計師審查內部控制專案審查報告：

本公司 2025 年度內部控制專案審查報告已於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公告申報，並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請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部控制專案審查報告查詢，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

(九)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2025/6/27	本公司 2024 年度決算表冊案	依公司法第 230 條規定公告決議情形。
股東常會	本公司 2024 年度盈餘分配案	據決議結果依相關法令辦理。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第一屆第十五次 2025/1/21	1. 本公司「執行長與財務長 2024 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2. 本公司「執行長與財務長以外經理人獎金案」 3. 本公司「子公司稽核主管薪酬案」 4. 本公司 2025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公費、2024 年度 7-12 月及 202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公費案 5. 增選董事一席案 6.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7. 擬訂定 2025 年度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之召開日期、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暨受理股東提名董事候選人事宜
第一屆第十六次 2025/2/24	1. 董事互推一人暫時執行董事長職務案
第一屆第十七次 2025/2/24	1. 補選董事長案 2. 任命 Lightel Corporation(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在中華民國境內之訴訟及非訴訟代理人暨負責人及萊德光電台灣分公司經理人案 3. 子公司 Lightel Technologies 董事長指派案
第一屆第十八次 2025/3/21	1. 擬具本公司 202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2024 年度會計師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案 3. 本公司 202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報表案 4. 2024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5. 2024 年度萊德光電盈餘分配案 6. 2025/Q2 滾動預算案 7. 董事會績效評估案 8. 經理人晉升與薪酬核定及薪資調整案 9. 召開 2025 年股東常會 10. 辦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註銷減資案 11. 本公司員工執行認股選擇權發行新股與變更登記案
第一屆 第十九次 2025/5/13	1. 2025 年度第一季度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正案 3. 授權董事長開立銀行帳戶案
第一屆 第二十次 2025/7/31	1. 本公司 2024 年度盈餘分派之董事酬勞分配案 2. 2024 年度盈餘分派之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3. 擬通過本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暨「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委託會計師審查時適用之聲明書)案 4. 本公司擬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報補辦股票公開發行案 5. 本公司擬辦理股票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提撥公開承銷案 6. 本公司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案 7. 萊德光電 2025 年 Q3 滾動預算 8. 本公司員工執行認股選擇權發行新股與變更登記案 9. 追認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10. 子公司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盈餘分配案 11. 集團子孫公司董事與監察人提名與指派案 12. Aledra 與擘力加捐贈燈具予長照中心案 13. 本公司員工持股信託管理辦法案 14. 員工持股信託與外籍員工集合帳戶合約授權案 15. 子公司萊特爾(深圳)續租福寧高新產業園區擴租廠辦、宿舍，取得使用權資產案 16. 申請無實體發行案
第一屆 第二十一次 2025/8/27	1. 通過 2025 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中國信託銀行申請信用額度案 3. 員工持股信託管理辦法修正案 4. 修訂《供應商管理政策》、《供應商行為準則》中英對照案 5.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 6. 經理人 2025 年度績效目標修訂案 7. 子公司 LtUS 營業獎金管理辦法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第一屆 第二十二次 2025/11/1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2025 Q3 財報案 2. 設立泰國孫公司案 3. 2024 年度永續報告書 4. 萊德光電-核決權限表修正案 5. 修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6. 聘任公司常年法律顧問案
第一屆 第二十三次 2025/12/1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會計師非審計服務提供案 2. 2025 年度會計師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案 3. 萊德光電經理人職務異動及薪資調整案 4. 萊德光電孫公司執行長異動及薪資核定案 5. 本公司 2026 年度稽核計畫案 6.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 7. 深圳萊特爾利潤獎金管理辦法案 8. 本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營運計畫、經理人 KPI 與績效獎金、及預算案 9. 授權董事長開立銀行帳戶案 10. 本公司員工持股信託管理辦法修訂案
第一屆 第二十四次 2026/1/2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召開 2026 年股東常會 2. 全面改選董事 7 席(含 3 席獨立董事) 3. 本公司受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提名期間、應選名額及受理處所 4. 孫公司萊特爾(深圳)修改章程案
第一屆 第二十五次 2026/3/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暨「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本公司 2025 年度營業報告書(Amber)及財務報表暨合併報表(Ashton)案 3. 董事會績效評估案 4. 2025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5. 2025 年度董事酬金分派案 6. 2025 年度經理人酬勞分派案 7. 2025 年度萊德光電盈餘分配案 8. 本公司章程修正案 9.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10. 本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擬改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及資格審查案 11. 本公司擬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2. 2025 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3. 經理人異動案 14. 2026 年度財務報告公費案 15. 更換簽證會計師，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案 16. 本公司 2026 及 2027 年度內控專審公費案 17. 子公司 Aleddra 發行 ESOP 與 RSU 案 18. Aleddra 擬提起訴訟案 19. 集團子孫公司董事與監察人提名與指派案 20. 孫公司萊特爾科技(深圳)章程修訂追認案 21. 更正召開 2026 年股東常會
第一屆 第二十六次 2026/3/30	1. 擬通過投資泰國孫公司案 2. 泰國孫公司租賃廠房，取得使用權資產案 3. 本公司擬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4. 授權董事長開立銀行帳戶案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應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梁嬋女 郭加龍	2025/01/01 ~ 2025/12/31	5,950	1,200	7,150	非審計公費為內部控制專案審查。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年度 截至3月27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及持股超過10%以上之股東	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歐仁傑	—	—	—	—	—	—
董事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子鑫	—	—	—	—	—	—
董事	宏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桂青	—	—	—	—	—	—
董事/執行長	沈培生	(459,000)	—	16,800	—	—	—
獨立董事	胡勝益	—	—	—	—	—	—
獨立董事	許明現	—	—	—	—	—	—
獨立董事	嚴文筆	—	—	—	—	—	—
財務長	朱輝城	31,000	—	33,800	—	(12,000)	—
財務主管	李昕容	31,000	—	18,800	—	(2,000)	—
會計主管	顏立忠	30,000	—	9,000	—	(3,000)	—
稽核主管	陳慧君	30,000	—	9,000	—	(1,000)	—
資安主管	季德維	14,000	—	7,200	—	(11,200)	—
中國子公司總經理	唐中華	—	—	—	—	—	—
美國子公司執行長	游俊德 (解任日期:115/1/1)	31,000	—	8,800	—	—	—
美國子公司執行長	馬嘉佑 (就任日期:115/1/1)	—	—	20,000	—	—	—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026年03月27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82,027	20.51	-	-	-	-	Advanced E-Tech Corporation	環隆科技(股)董事長歐仁傑與其二等親合計持有Advanced E-Tech Corporation超過50%股份	-
沈培生	1,517,800	6.13	-	-	-	-	Crystal Shen Living Trust	父女	-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公司	1,250,000	5.04	-	-	-	-	-	-	-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	1,106,000	4.46	-	-	-	-	-	-	-
華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80,000	4.36	-	-	-	-	-	-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外籍員工讓受、認購及配發之有價證券集合投資專戶	840,730	3.39	-	-	-	-	-	-	-
Advanced E-Tech Corporation	796,376	3.21	-	-	-	-	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環隆科技(股)董事長歐仁傑與其二等親合計持有Advanced E-Tech Corporation超過50%股份	-
Shangyuan Huang	587,000	2.37	-	-	-	-	-	-	-
宏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51,051	2.22	-	-	-	-	-	-	-
Crystal Shen Living Trust	490,000	1.98	-	-	-	-	沈培生	父女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2025年12月31日；單位：千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1	100%	-	-	-	-
Aleddra Inc.	-	87.35% (註 2)	-	-	-	-
Lightel Technologies (Hong Kong) Ltd.	7,701	100%	-	-	-	-
Tobillion Co., Ltd.	370	100%	-	-	-	-
萊特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註 1)	100%	-	-	-	-
擘力加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	-	-	-	-
萊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0	19.61%	450	0.98%	9,450	20.59%

註 1：係為有限公司，故無面額及股份。

註 2：以本公司持有 Aleddra 具表決權的持有股數計算持股比例，因特別股股東享有與普通股股東相同之表決權及盈餘分配權，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持有 Aleddra Inc. 特別股負債股數 22,900 千股及普通股 0.1 千股，佔 Aleddra 總表決股數 26,217 千股的 87.35%。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2026年3月27日；單位：千股；新臺幣千元；\$美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2014/08/08	\$0.001	50,000	\$50,000	1	\$1	設立股本	(註1)	-
2023/12/31	10	100,000	1,000,000	21,274	212,748	-	長期投資(註2)	-
2024/02/22	10	100,000	1,000,000	280	2,800	發行限制型股票	-	-
2024/06/20	10	100,000	1,000,000	27	269	執行員工認股權	-	-
2025/03/21	10	100,000	1,000,000	73	728	執行員工認股權	-	-
2025/03/21	-	100,000	1,000,000	-56	-560	註銷限制型股票	(註3)	-
2025/7/31	10	100,000	1,000,000	257	2,571	執行員工認股權	-	-
2025/11/13	10	100,000	1,000,000	2,922	29,220	現金增資	-	-
總計	10	100,000	1,000,000	24,777	247,777	-	-	-

註1：本公司於2023年股東會決議組織重組後註銷。

註2：本公司於2023年股東會決議組織重組向股東取得子公司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之100%股權，並以發行新股21,274,893股進行換股，於2023/12/19完成組織重整。

註3：本公司於2025/03/21董事會決議收回註銷因未達既得條件之員工限制型股票共56,000股。

(二)主要股東名單

2026年3月27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82,027	20.51
沈培生		1,517,800	6.13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公司		1,250,000	5.04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		1,106,000	4.46
華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80,000	4.36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外籍員工讓受、認購及配發之有價證券集合投資專戶		840,730	3.39
Advanced E-Tech Corporation		796,376	3.21
Shangyuan Huang		587,000	2.37
宏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51,051	2.22
Crystal Shen Living Trust		490,000	1.98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況

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由於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在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後，若本公司可供分配盈餘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時，提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百分之十，配發現金及／或股票股利予股東。其中現金股利之分配比例應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十。董事會應於盈餘分派之議案中明訂分派予董事、員工及股東之成數或金額，提報股東會同意後辦理。

2. 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2025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2026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預計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3.3 元，計新臺幣 81,766,403 元。擬於 2026 年 5 月 25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於掛牌期間，除開曼法令，上櫃規範或本章程另有規定外，本公司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本公司應在稅前獲利中提撥：(1) 百分之五(5%)至百分之十五(15%)作為員工酬勞(包含本公司員工及/或關係企業員工)(下稱「員工

酬勞」)；及(2)不高於百分之五(5%)作為董事酬勞(下稱「董事酬勞」)。無論前述內容為何，如本公司年度仍有以前年度之累積虧損，本公司應在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預先保留彌補數額。經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員工酬勞得以現金及/或股票方式發放，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發放。前述關於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董事會決議，應於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在股東會中向股東報告。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係依公司章程以可能分配之金額為估列基礎，本期估列費用若與股東會決議有所差異，於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之情形

- A.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2026年3月10日董事會決議2025年度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情形，計分派員工酬勞新臺幣17,529千元及董事酬勞新臺幣7,830千元，均以現金發放。前述分派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差異金額為新臺幣0元。

- B.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期無派發員工股票酬勞，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2025年3月21日董事會決議2024年度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情形，計分派員工酬勞新臺幣14,307千元及董事酬勞新臺幣4,769千元。均以現金發放。前述分派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差異金額為新臺幣0元。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2026年3月27日；單位：股、美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LIGHTECH CORPORATION 2023 EQUITY INCENTIVE PLAN (原 Lightel Technologies 2012 STOCK OPTION PLAN)		
申報生效日期	註 1		
發行日期	2016/12/28	2018/4/3	2022/3/29
存續期間	自發行日起算 10年	自發行日起算 10年	自發行日起算 5年
發行單位數	333,000 (其中 123,000 已失效)	115,000 (其中 40,000 已失效)	205,000 (其中 58,125 已失效)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34%	0.46%	0.83%
得認股期間	10年	10年	5年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到職滿一年可獲得 25%，剩餘 75%每滿 6 個月可獲得 12.5%		
已執行取得股數	205,000	69,930	86,875
已執行認股金額	USD 29,760	USD 15,582	USD 13,800
未執行認股數量	5,000	5,070	60,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USD 0.16	USD 0.26	USD 0.32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2%	0.02%	0.24%
對股東權益影響	無重大影響	無重大影響	無重大影響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2026年3月27日；單位：股、美元

身分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子公司執行長	馬嘉佑	5,000	0.02%	-	-	-	-	5,000	0.16	800	0.02%
員工	產線操作員	Li Chan Huang	132,000	0.53%	82,750	USD 0.32	USD 26,480	0.33%	49,250	USD 0.32	USD 15,760	0.20%
	採購專員	Pei-Chen Wu										
	資深軟體經理	Cheng-Hung Chen										
	品管工程師	Su, Min-Ching										
	業務專員	Chun-Yi Chen										
	業務專員	Te Liu										
	營運協理	Wang, Elena										
	資深軟體工程師	Wang, Jyejong										
	物流倉管專員	Chingai Lam										
	主任工程師	Zhou, Ge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民國 114 年 09 月 09 日；證櫃審字第 11400076862 號

2.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301,239 千元

3. 資金來源：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922 千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競價拍賣最低承銷價定為每股新臺幣 70 元，依投標價格高者優先得標，每一得標人應依其得標價格認購；各得標單之價格及數量加權平均價格為新台幣 132.35 元，惟均價高於最低承銷價格之 1.1 倍上限，故公開申購承銷價格以每股新台幣 77 元溢價發行，總計募集資金為新臺幣 334,965,210 元。

4. 計畫項目及預計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2025 年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2025 年第四季	301,239	301,239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運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使公司自有資金更為充裕，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提高中長期競爭力，並強化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	

(二) 執行情形：

1. 計畫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所需資金總額	執行狀況 2025 年第四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301,239	
充實營運資金	301,239	支用金額	實際	167,020	本公司係依實際營運所需運用資金，故導致資金支出進度略為推遲
			執行金額	預定	
		執行金額	實際	55.44%	

2. 執行效益：

預計於 2026 年第一季將資金計畫執行完畢，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 2026 年第一季之財務數據。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為控股公司，旗下具有營運功能之子公司主要從事光纖光電相關產品之研發、生產與銷售。整體產品依可區分為「光纖及光電應用」及「發光二極體燈管 (LED)」兩大類。其中「光纖及光電應用」產品涵蓋光纖通訊被動元件、光纖雷射被動元件、衛星雷射通訊被動元件及光纖端面檢測儀與光纖元件製造設備等；「發光二極體燈管 (LED)」則主要從事智慧照明產品之研發與銷售。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要產品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光纖及光電應用		577,115	83.30%	775,725	89.96%
發光二極體燈管 (LED)		96,910	13.99%	75,155	8.72%
其他		18,780	2.71%	11,412	1.32%
合計		692,805	100.00%	862,292	100.00%

3. 公司目前之產品 (服務) 項目

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可分為「光纖及光電應用」及「發光二極體燈管 (LED)」兩大類。其中光纖及光電應用產品包括光纖通訊被動元件、光纖雷射被動元件、衛星雷射通訊被動元件，以及光纖端面檢測儀與光纖元件製造設備等；另發光二極體燈管 (LED) 產品則為智慧照明相關產品。各類產品之主要內容及應用說明如下：

(1) 光纖及光電應用

A. 光纖通訊被動元件

光纖通訊被動元件 (Optical Passive Components) 是光纖通訊系統中的重要組成部分，無須外部電源即可運作，主要用於光信號的傳輸、分配及調節，以提升系統穩定性與傳輸效率。主要產品及應用如下：

- a. 波分複用 (WDM) 器：用於多波長信號之分離和合成，以提高光纖的帶寬利用率。
- b. 光隔離器和光環形器：用於防止反射光對系統的干擾，並實現信號的單向傳輸。
- c. 光纖放大器 (如 EDFA)：用於長距離光纖傳輸中的光信號放大。
- d. 光衰減器：用於調節光信號的強度，防止過載。
- e. 光纖連接器和耦合器：用於光纖連接，確保光信號的高效傳輸。

- f. 光纖分路器（如熔融拉錐及 PLC 分路器）：用於將單一光信號分成多路信號，應用於光纖網絡架構。
- g. 光濾波器和色散補償器：用於信號品質調整與補償。

B. 光纖雷射被動元件

光纖雷射元件（Fiber Laser Components）是光纖雷射器系統中的核心部分，具備高效率、穩定性及良好光束品質等特性，廣泛應用於工業加工、醫療設備及通訊等領域。主要產品及應用如下：

- a. 泵浦源合束器（Pump Combiner）：用於整合多個泵浦光源，以提升輸出效率。
- b. 光纖光柵（Fiber Bragg Grating, FBG）：用於波長選擇與穩定控制。
- c. 傾斜光纖光柵（Tilted Fiber Bragg Grating, TFBG）：用於模式控制及感測應用。
- d. 模態適配器（Mode Field Adapter, MFA）：用於不同光纖間的信號匹配與耦合。
- e. 剝模器（Cladding Power Stripper, CPS）：用於去除光纖包層中不需要的光功率並提升系統穩定性。
- f. 光纖端帽（End-cap）：用於光纖雷射輸出端的元件，旨在降低端面損傷和增加輸出穩定性。
- g. 雷射合束器（Laser Combiner）：用於提升輸出功率，將多個雷射源的輸出光束合併成一個高功率光束。
- h. QBH（Quartz Block Head, QBH）：整合剝模器、光纖端帽及水冷散熱等功能的光機電產品。

C. 衛星雷射通訊被動元件

衛星雷射通訊（SLC, Space-Based Laser Communication）是以雷射進行數據傳輸之技術，具備高頻寬、低延遲及更強的抗干擾能力等特性，應用於衛星與地面站或衛星間通訊。主要產品及應用如下：

- a. 泵浦源合束器：用於提升信號放大器的泵浦效率，從而增強信號傳輸距離和質量。
- b. 光纖端帽：用於保護光纖末端，提升雷射輸出穩定性並降低損耗。
- c. 隔離器（Isolator）：用於避免反射訊號干擾接收端。

D. 光纖端面檢測儀與光纖元件製造設備

本公司具備光學、機械、電子控制及軟體整合能力，並開發光纖元件相關設備。主要產品及應用如下：

- a. 光纖端面檢測儀（Inspector）：用於檢測光纖連接器端面品質，以確保傳輸穩定。
- b. 光纖元件製造設備（熔融拉錐機）：用於製造光纖元件產品，如 Coupler、WDM 等。

(2) 發光二極體燈管 (LED)

A. 智慧照明產品

本公司將光纖光電技術應用於 LED 照明領域，主要從事智慧照明產品之研發與銷售，並選擇差異化競爭的技術路線，以自有品牌「Aledra」進行美國市場拓展。主要產品及應用如下：

- a. 全自動自測／自診斷應急燈管：具備自動檢測及故障提示功能，可應用於商業及工業場所之緊急照明系統。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1) 光纖雷射被動元件及衛星雷射通訊被動元件

A. 千瓦級光纖雷射及太空級更高光功率應用所需之被動光元件

隨著雷射加工技術及相關應用持續發展，對可承受更高光功率之全光纖被動光元件，以及具備在線 (in-line) 即時監控與回饋控制功能之元件需求逐步提升。本公司研發團隊將持續投入相關技術開發，以因應智慧製造及太空應用等領域之發展需求。

B. 中紅外線波段 (3-5 μm) 的技術開發與應用

隨著近紅外線波段 (1-2 μm) 技術之發展，已廣泛應用於光纖通訊、光纖傳感、光纖雷射、醫療及衛星雷射通訊等領域。未來，中紅外線波段 (3-5 μm) 於醫療微創手術、深空遙測及環境監測等應用具發展潛力。近年相關技術已於學術及研究領域持續推進，本公司將基於既有技術基礎，持續投入全光纖被動元件、低溫拉錐設備及相關製程技術之研發。

(2) 光纖元件製造及相關設備

A. 高功率光纖雷射應用所需之超小型超音波清潔機

用於改善光纖披覆切割斷面之微細殘留問題，並降低傳統化學清潔方式可能產生之污染風險，同時提升高功率光纖雷射於醫療應用之安全性。

B. 下一代光纖氫氧焰拉錐機台

規劃導入影像處理、演算法及半自動化功能，以提升製程穩定性、生產良率並降低人力需求。

(3) 智慧照明

A. Gamma Wave Stimulation Lighting：健康照明

隨著光療技術發展，特定光波段及頻譜已應用於促進生理調節及相關醫療輔助領域。本公司研發團隊正進行相關照明技術開發，透過無閃爍照明設計與特定光刺激機制，應用於神經相關疾病「阿茲海默症」之輔助減緩，並持續評估其於醫療照明領域之應用潛力。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產品主要分為「光纖及光電應用」及「發光二極體燈管 (LED)」兩大類，其中光纖及光電應用產品涵蓋光纖通訊、光纖雷射、衛星雷射通訊及相關設備等應用領域；發光二極體燈管 (LED) 則應用於智慧照明市場。以下就各主要應用產業概況分述如下：

(1) 光通訊產業概況

光通訊係利用光導纖維 (Optical Fiber) 進行資訊傳輸之技術，屬於有線通訊之一。其係透過光在玻璃或塑膠纖維中之全反射原理進行傳導，將電訊號轉換為光訊號後進行傳輸，再於接收端還原為電訊號，以完成資料傳遞。

相較於傳統電信號傳輸，光通訊具備傳輸速率高、頻寬容量大、傳輸損耗低及不易受電磁干擾等特性，並可支援長距離且穩定之資料傳輸，因此已成為現代通訊網路之主要傳輸技術，廣泛應用於骨幹網路、都會網路及接取網路等各類通訊基礎建設。

光通訊之主要應用範圍涵蓋電信網路、資料中心、寬頻網際網路及有線電視等領域。在電信網路方面，光纖為長距離傳輸及基地台回傳之主要媒介；在資料中心應用中，隨著資料流量增加及運算需求提升，高速光通訊技術廣泛應用於設備間連接，以滿足低延遲及高頻寬之需求；於寬頻網路及影音傳輸方面，光纖亦支援高畫質影音及各類數位內容之傳輸。

光通訊系統除主動設備外，尚包含各類被動元件，用於光訊號之分配、連接與調節，例如分路器、耦合器、濾波器及隔離器等。相關元件之性能與品質，將影響整體通訊系統之穩定性與傳輸效率，為光通訊系統中不可或缺之關鍵組成，並構成產業鏈重要之一環。

在技術發展方面，光通訊系統持續朝高速率與高容量方向發展，例如透過波分複用 (WDM) 技術提升單一光纖之傳輸能力，並配合高效能光元件及模組之應用，以滿足日益增加之資料傳輸需求。

近年來，隨著雲端運算、資料中心及各類數位應用持續發展，全球資料傳輸需求穩定成長，帶動高速光通訊技術之升級與應用擴展。網路基礎建設亦持續進行優化與擴建，使光纖通訊相關產品需求維持一定水準。整體而言，光通訊產業在資料傳輸需求長期成長趨勢下，維持穩定發展。

(2) 光纖雷射產業

雷射 (Laser) 係利用受激輻射原理產生發散度極小、高亮度 (功率) 及良好單色性與相干性的光源，為現代光電技術之重要基礎之一。自 1960

年代雷射技術問世以來，已廣泛應用於通訊、製造、醫療及科研等領域，對產業發展具有關鍵影響。

雷射系統主要由三項基本構成要素組成，包括泵浦源（Pumping Source）、增益介質（Gain Medium）及共振腔（Optical Resonator）。其中，泵浦源提供能量使增益介質產生受激輻射，而共振腔則用以放大光訊號並形成穩定輸出。依增益介質不同，雷射器可區分為氣體、固體、半導體及光纖雷射等類型。

光纖雷射係以摻雜稀土元素之光纖作為增益介質，具備高光電轉換效率、散熱性佳、結構穩定及光束品質良好等特性，已成為目前雷射產業重要發展方向之一。隨著相關技術成熟，光纖雷射逐步取代部分傳統雷射設備，於工業應用中占比持續提升。

光纖雷射系統主要由光學系統、電源系統、控制系統及機構組成，其中光學系統包含泵浦源、增益光纖、光纖光柵、合束元件及傳輸光纖等關鍵元件，透過光纖熔接技術形成全光纖架構。本公司主要產品係應用於光纖雷射系統之關鍵光學元件及模組。

在應用面方面，光纖雷射技術已廣泛運用於以下領域：

- 工業製造：如雷射切割、焊接、打標及精密加工等，具備高效率及高精度之優勢
- 資訊與通訊：應用於光纖傳輸及相關光電設備
- 醫療與生技：用於醫療診斷、手術及影像技術等應用
- 其他應用：包含量測、感測及科研用途等

另於特定應用領域中，雷射技術亦可用於國防及航太相關用途，惟其發展仍受各國政策及應用需求影響。

近年來，隨著全球製造業朝自動化與高精度加工發展，以及光電技術應用持續擴展，光纖雷射於工業加工及精密製造領域之需求穩定成長，帶動相關光學元件與模組市場之發展。整體而言，光纖雷射產業於多元應用帶動下，維持穩定發展趨勢。

(3) 衛星雷射通訊產業

衛星雷射通訊係指利用雷射技術於衛星與地面站之間進行高速資料傳輸之通訊方式。目前全球主要衛星營運業者，亦投入於衛星與衛星間雷射通訊鏈路之建置技術。相較於傳統微波通訊，衛星雷射通訊具備較高之資料傳輸速率及較佳之抗干擾能力，並可支援長距離之精確通訊。近年來，隨著太空相關應用活動增加及全球通訊需求持續成長，衛星雷射通訊技術逐漸受到關注。

目前衛星雷射通訊技術於地球觀測、深空探測通訊及全球通訊連結等應用領域中，具備一定發展潛力，亦可應用於偏遠地區及海上平台等通訊基礎建設較不足之場域，以提升通訊可及性。

在技術發展方面，透過光學相控陣及雷射波束成形等技術應用，以及衛星間雷射通訊鏈路之發展，相關技術之性能與可靠性持續提升。隨著低軌衛星網路建置及量子通訊技術發展，衛星雷射通訊將於全球通訊網路架構中逐步擴展其應用。此外，小型衛星已成為低軌道衛星發展之重要方向，其具備較低成本及可彈性部署之特性，將對全球衛星市場與對衛星通訊產業帶來一定影響。

(4) 智慧照明產業概況

發光二極體（LED）技術自 20 世紀 60 年代發展以來，逐步成為照明技術之重要發展方向。隨著 LED 技術持續進步，節能與環保已成為現代照明技術之主要關注重點。LED 具備高發光效率、使用壽命長及耗能較低等特性，已廣泛應用於各類照明場域，並成為節能減碳趨勢下之重要技術之一。

自 2000 年代以來，LED 照明逐步取代傳統白熾燈及螢光燈，於一般照明市場中之應用日益普及。在各國節能政策推動及環保意識提升之下，LED 照明之滲透率持續提高，帶動整體照明產業朝高效率與節能方向發展。

隨著物聯網（IoT）、人工智慧（AI）及智慧城市等應用發展，LED 照明技術亦逐步由傳統照明功能延伸至智慧照明系統。透過結合感測技術、通訊模組及控制系統，智慧照明可實現遠端控制、自動調節及能源管理等功能，提升照明使用之效率與彈性。

智慧照明系統主要由硬體設備、軟體控制系統及相關應用服務所構成，並可依不同使用需求進行整合應用。其應用範圍涵蓋住宅、商業空間、工業場域及公共設施等，並逐步延伸至智慧建築及相關基礎建設領域。

整體而言，隨著節能需求提升及智慧化應用持續發展，照明產業由傳統產品導向逐步轉型為整合應用導向，帶動智慧照明相關技術與產品之發展。智慧照明產業於節能及智慧化趨勢下，維持穩定發展。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光通訊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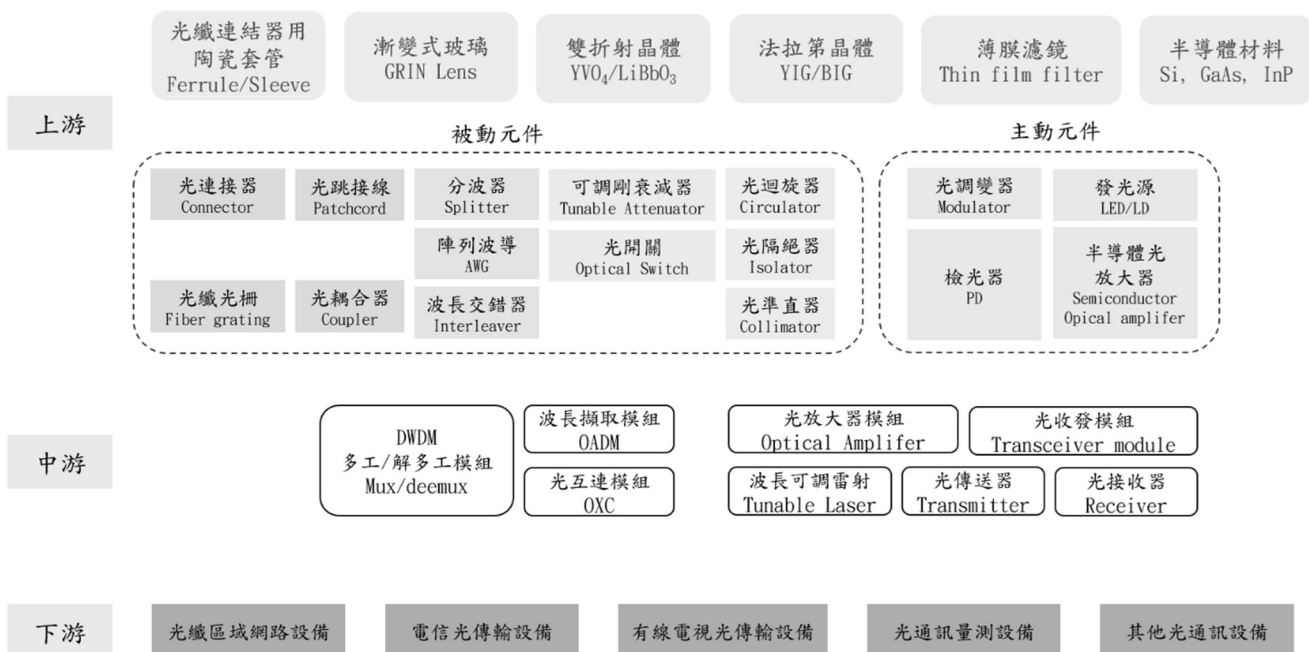
光通訊產品大致可以分為上游原材料（如光纖和光纜）、中游零組件（如光電主動元件和被動元件）、及下游光通訊設備三大類。

上游原材料主要包括光纖及光纜。光纖係利用光在玻璃或塑膠纖維中之全反射原理進行傳導之媒介，透過發光二極體或雷射將光訊號傳輸於光纖中，並於接收端轉換為電訊號；光纜則由多條光纖組成，並具備保護結構以提升使用穩定性。

中游零組件主要包括光電主動元件及被動元件。主動元件如發光二極體及雷射二極體（LD）等，主要功能為將電訊號轉換為光訊號；被動元件則包括分路器、耦合器及隔離器等，主要用於光訊號之分配、耦合及隔離，為光通訊系統中重要之關鍵組成。

下游為光通訊設備，包含光纖傳輸系統、交換設備及路由設備等，負責光訊號之傳輸、交換及路由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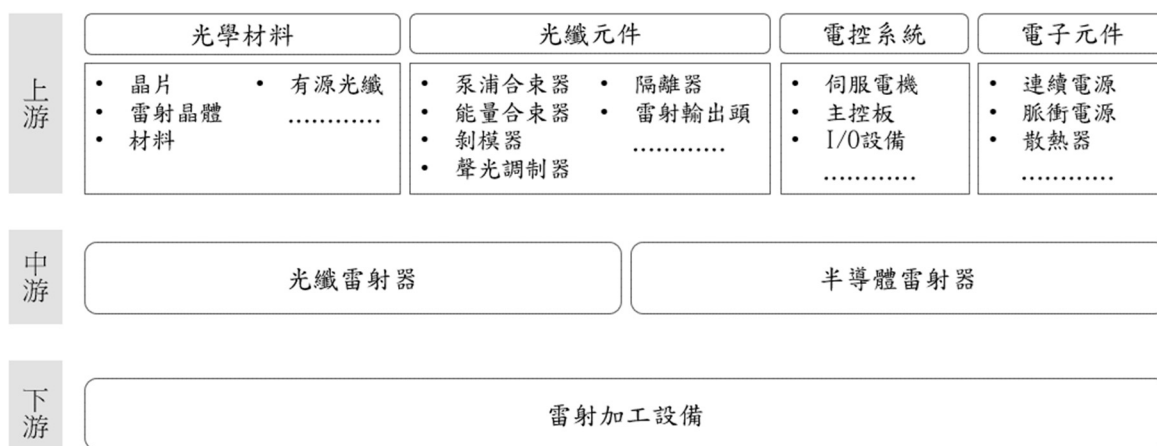
整體而言，上游材料、中游元件及下游設備廠商間具有分工關係，並於部分應用領域存在一定程度之競合。本公司主要從事光纖通訊被動元件之研發、製造及銷售，透過持續提升光纖元件及模組之研發與製程能力，並與客戶維持長期合作關係，以強化市場競爭力。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所

(2) 光纖雷射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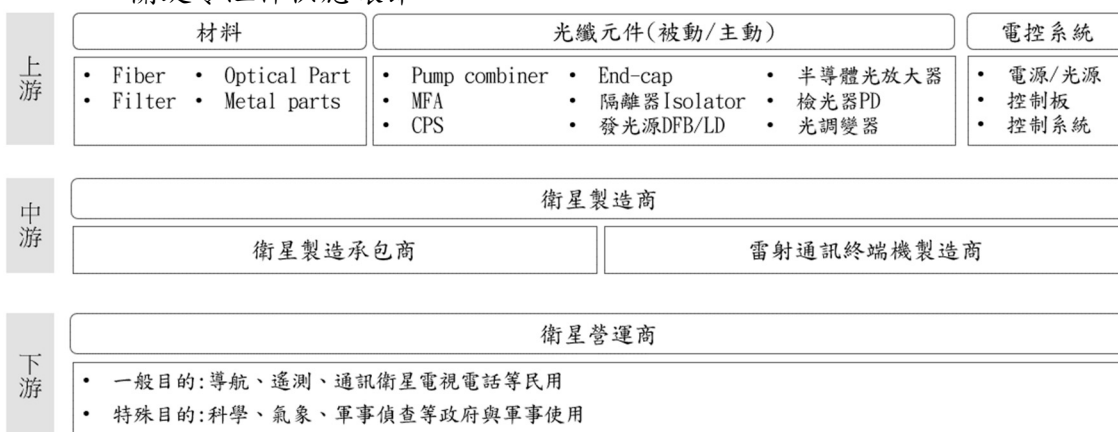
光纖雷射器主要由光學系統、電源系統、控制系統及機械結構等部分組成。其中，光學系統包含泵浦源、增益光纖、光纖光柵、訊號／泵浦合束器及雷射傳輸光纖等光學元件，並透過熔接形成光纖雷射源系統，進而結合電源系統、控制系統及機械結構，構成完整之光纖雷射設備。本公司主要產品係應用於光學系統中之光纖雷射被動元件及相關模組。



資料來源：前瞻產業研究所與公司整理

(3) 衛星雷射產業

衛星雷射通訊產業鏈可概分為上游關鍵材料與元件、中游衛星及相關設備製造，以及下游衛星營運與應用服務等層級。上游主要包含光纖、光學元件及相關電子控制模組等，為衛星雷射通訊系統之基礎；中游則涵蓋衛星製造商、系統整合廠及終端設備製造商，負責衛星本體、通訊載荷及地面接收設備之設計與製造；下游則為衛星營運商及應用服務提供者，將通訊能力應用於通訊、導航、遙測及其他專業用途。本公司主要產品係應用於衛星雷射通訊系統中之光學被動元件及相關模組，屬於產業鏈上游之關鍵零組件供應環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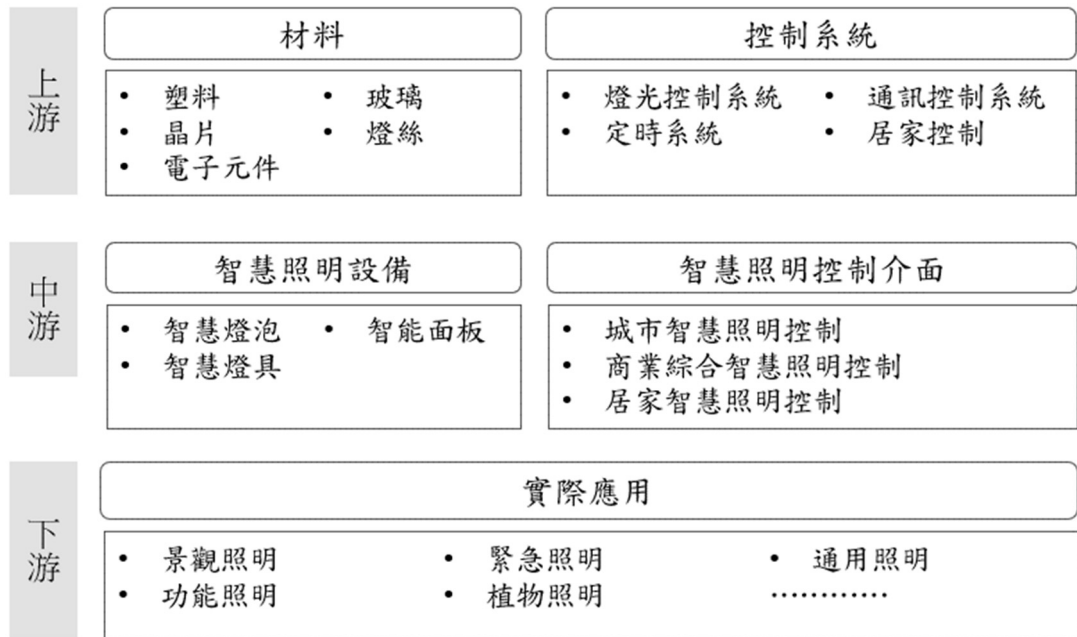


(4) 智慧照明產業

智慧照明產業鏈可概分為上游關鍵元件、中游產品整合及下游應用服務等層級。上游主要包括 LED 晶片、電子元件及感測元件等，為智慧照明系統之基礎，影響產品效能與使用壽命；中游則負責將相關元件整合為照明產品，包含燈具設計、系統整合及相關控制模組開發；下游則為各類應用場域之導入與服務，涵蓋住宅、商業空間、工業設施及公共場域等，並延伸至能源管理及系統優化等應用。

隨著節能減碳政策推動及智慧化應用發展，照明產業由傳統產品導向逐步轉型為整合應用導向，帶動智慧照明相關產品及系統之應用持續擴展。

本公司於智慧照明領域主要從事產品之研發與銷售，未涉及製造業務，並聚焦於產品應用與市場推廣。



資料來源：前瞻網、中商情報網與公司整理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光纖通訊

隨著資料傳輸需求持續提升，光纖通訊技術持續朝高速化、高整合度及低功耗方向發展，帶動相關被動元件之技術升級。其主要發展趨勢如下：

- 高速化與高整合度發展：因應高頻寬需求，元件朝向更高傳輸速率及小型化整合設計發展，並逐步導入矽光子技術。
- 效能與成本優化：透過製程與設計優化，在提升傳輸效能之同時降低整體成本。
- 新材料與新技術應用：持續導入新型光學材料及相關技術，以提升元件性能與可靠度。
- 共同封裝光學（Co-packaged Optics, CPO）技術發展：透過光通訊模組與資料處理晶片之共同封裝，降低訊號損耗並提升系統效能。

(2) 光纖雷射

光纖雷射器於工業加工及相關應用領域之使用持續擴展，帶動相關技術發展。其主要發展趨勢如下：

- 高功率發展：隨著工業應用需求提升，光纖雷射器持續朝高輸出功率方向發展，以因應厚板切割及高效率加工需求。
- 高平均功率與高峰值功率脈衝雷射：應用於雷射清洗、雕刻等製程，相關技術持續成熟，以提升加工效率與品質。

- C. 超短脈衝雷射發展：應用於精密加工領域，如脆性材料加工等，以降低材料熱影響並提升加工精度。
- D. 高亮度發展：在提升輸出功率之同時維持光束品質，以滿足高精度與高穩定性應用需求。
- E. 模組化與智慧化發展：透過模組化設計及系統整合，提升產品彈性與穩定性，並導入遠端監控與維護功能，以提升設備運行效率。

(3) 衛星雷射通訊

隨著衛星通訊系統朝多衛星網路架構發展，衛星雷射通訊技術之應用逐步提升，相關技術持續發展。其主要發展趨勢如下：

- A. 衛星間通訊技術發展：透過衛星間鏈路提升整體網路連通性與傳輸效率。
- B. 低地面基礎設施依賴：減少地面站設置需求，提升系統建置彈性。
- C. 高傳輸速率應用：因應資料傳輸需求提升，強化通訊效率與頻寬利用。
- D. 系統穩定性與可靠度提升：隨技術成熟，提升長距離傳輸之穩定性與系統整體效能。

(4) 智慧照明

智慧照明隨節能減碳政策及智慧化應用發展，相關產品與系統持續演進，其主要發展趨勢如下：

- A. 智慧化與連網應用：結合物聯網技術，提升照明系統之控制與管理能力。
- B. 無線化發展：無線控制技術逐步普及，提升安裝便利性與應用彈性。
- C. 應用場域擴展：由住宅應用延伸至商業空間、工業設施及公共場域。
- D. 系統整合與節能管理：結合控制系統與能源管理功能，提升整體使用效率。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在全球化發展下，各產業普遍面臨價格與技術之競爭壓力。本公司透過差異化之商業模式、技術能力及營運效率，以維持市場競爭力。

以光纖通訊產業為例，本公司長期面對亞洲地區廠商之價格競爭，並結合美國營運據點之在地優勢，於業務及研發端能即時掌握客戶需求並提供相應解決方案，同時透過跨地區分工，將產品設計導入量產製程，由亞洲生產基地進行製造，以兼顧品質、成本及交期之整體競爭力，提供客戶具競爭力之產品與服務。

此外，本公司持續投入技術研發，產品發展由早期光纖元件製造設備，逐步延伸至光纖通訊被動元件及模組、光纖傳感、智慧照明產品，並進一步拓展至光纖雷射及衛星雷射通訊相關光學元件。隨著相關應用領域持續發展，市場競爭亦趨於激烈；惟該產業具備一定技術門檻，本公司將持續強化技術能力與產品布局，以因應市場變化。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長期專注於光纖光電相關技術之研發，具備光學設計、封裝技術及系統整合等能力，並依據客戶需求，就光學特性、產品結構及環境適應性等進行客製化設計與開發，以提供符合應用需求之產品解決方案。

本公司技術發展涵蓋光纖通訊被動元件、光纖雷射被動元件、光纖傳感元件、衛星雷射通訊相關元件、光纖檢測設備及智慧照明產品等領域，並持續透過技術整合與製程優化，提升產品性能與穩定性。

在研發策略上，本公司以既有光纖光電技術為基礎，持續深化核心元件技術，並依市場應用需求延伸至不同應用領域，強化產品多元化發展。同時，透過跨地區研發與營運據點之協同運作，提升技術開發效率與市場回應能力。

1. 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研發費用	81,700	66,735	72,909	88,989	101,182
營收淨額	398,054	466,918	529,993	692,805	862,292
研發費用佔營收淨額比率	20.52%	14.29%	13.76%	12.84%	11.73%

2. 研發專利權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研發專利成果如下：(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之統計資訊)

主要產品	專利分布國家				總計
	台灣	中國	美國		
已核發生效中					
光纖及光電應用	0	16	30	46	
發光二極體燈管 (LED)	4	6	91	101	
總計	4	22	121	147	
申請中					
光纖及光電應用	0	8	7	15	
發光二極體燈管 (LED)	1	0	9	10	
總計	1	8	16	25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 (1) 持續延攬及培訓研發人員，強化產品研發與技術創新能力。
- (2) 深耕光纖雷射及衛星雷射通訊被動元件市場，透過技術開發與產品品質提升，強化客戶關係及合作基礎。
- (3) 穩定提供具競爭力之產品與服務，確保交期與品質，以維繫既有客戶關係。
- (4) 持續研發次世代光纖雷射被動元件、衛星雷射通訊被動元件及光纖傳感元件技術，拓展產品性能與應用範圍。

2. 長期發展計畫

(1) 產品發展

- A. 以既有技術基礎為核心，持續強化研發流程與產品開發能力，提升整體技術競爭力。
- B. 持續深化客製化及多樣化產品與服務之能力，以符合市場需求。
- C. 透過技術研發，發展應用於環境監測之感測技術，以回應節能減碳及永續發展趨勢。

(2) 業務發展

- A. 強化客製化產品設計與接單能力，持續拓展潛在客戶及市場。
- B. 配合產銷策略，提升全球供應鏈整合能力，以維持整體競爭力。
- C. 持續優化生產與製造機制，以因應市場變動並提升效率與品質。
- D. 強化全球運籌及交付能力，提供完整售後服務。
- E. 持續關注全球淨零碳排及永續發展趨勢，逐步強化相關管理機制，以因應客戶及供應鏈之要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臺幣仟元；%

銷售地區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美洲		507,920	73.3	685,883	79.5
亞洲		140,462	20.3	133,672	15.5
歐洲		41,932	6.0	40,490	4.7
其他		2,491	0.4	2,247	0.3
合計		692,805	100.00	862,292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由於本公司產品應用領域分散且種類多元，涵蓋光通訊、雷射及照明等不同應用場景，各類產品市場結構差異較大，且多屬客製化或專用型產品，市場缺乏一致且具公信力之統計數據，較難進行具體市場占有率之量化評估。惟本公司主要客戶多為國際大型企業，顯示本公司於相關應用領域具備一定市場基礎與技術競爭力。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光纖通訊市場

隨著資料中心、雲端運算及人工智慧等應用持續發展，全球數據流量維持成長趨勢，帶動高速傳輸基礎建設需求提升，進而推動光纖通訊相關元件之市場需求。供應方面，產業持續透過技術升級與產能調整以因應需求成長，惟原材料價格波動及地緣政治因素，仍可能影響供應鏈穩定性與成本結構。

依據 Future Market Insights (2025) 最新預測，全球光通訊市場規模將由 2025 年的 258 億美元，增長至 2035 年的 594 億美元，2025~2035 年複合成長率 8.7%。隨著 800G 以上高速傳輸成為標準，光收發器與相關被動元件將佔據市場近四成之產值。整體而言，在數據傳輸需求持續擴張帶動下，光纖通訊產業具穩定成長動能。

(2) 光纖雷射市場

光纖雷射具備高效率、高穩定性及高光束品質等特性，已廣泛應用於工業製造、醫療及科研等領域。隨著精密加工與高效製造需求提升，光纖雷射於切割加工、3D 打印、焊接及標記等應用持續擴展，帶動市場需求成長。此外，醫療及高端製造領域對高精度與低熱影響加工技術之需求增加，亦進一步推動光纖雷射技術之應用深化。

根據 Grand View Research 研調數據，2025 年全球光纖雷射市場規模預估將達到 76 億美元，預期在 2033 年將成長至 175 億美元，2025~2033 年複合成長率 11.1%，呈現穩定成長。供應方面，隨著高功率技術持續發展及產品性能

提升，應用範圍逐步擴大，產業競爭亦朝向高階技術與品質導向發展。整體而言，光纖雷射市場在技術升級與應用擴展帶動下，仍具成長潛力。

(3) 衛星雷射通訊市場

衛星雷射通訊具備高頻寬、低延遲及高安全性等特性，隨著全球對高速資料傳輸及偏遠地區通訊需求提升，相關應用逐步發展。

需求方面，隨著各國推動太空通訊基礎建設及商用低軌衛星系統發展，對高效通訊技術之需求持續增加。供應方面，衛星雷射通訊涉及高精度光學元件與光電技術，具技術門檻高及研發投入大的特性，產業競爭主要集中於核心元件與關鍵技術能力。

此外，隨著太空產業逐步邁向商業化發展，根據世界經濟論壇（WEF）及麥肯錫（McKinsey & Company）於 2024 年發布之報告，全球太空經濟規模預計將由 2023 年之 6,300 億美元，以年複合成長率約 9% 成長，至 2035 年達 1.8 兆美元。衛星聯網技術之普及預期將成為重要成長動能，並帶動衛星雷射通訊相關應用之發展。整體而言，隨著通訊技術演進及全球連網需求提升，衛星雷射通訊市場具發展潛力。

(4) 智慧照明市場

隨著智慧城市與智慧建築發展，智慧照明應用逐步普及，市場需求持續成長。智慧照明系統結合 LED 光源、感測技術及控制系統，除提供照明功能外，亦具備節能管理與系統整合能力，逐漸成為新一代照明解決方案。

需求方面，隨著 LED 技術成熟及物聯網（IoT）、人工智慧（AI）等技術導入，智慧照明產品功能持續提升，並帶動市場滲透率提高。同時，各國節能減碳政策及能源效率要求提升，使智慧照明於住宅、商業及公共設施之應用持續擴大，並逐步延伸至智慧城市基礎建設，如智慧路燈及公共設施管理等應用。

供應方面，隨著相關技術整合能力提升，智慧照明產品逐步朝系統化與整合化發展，市場競爭亦由單一產品轉向整體解決方案能力。區域發展上，亞太地區受惠於城市化與基礎建設需求，為成長較快之市場；北美及歐洲市場則因能源政策與智慧應用成熟，維持穩定需求。

根據 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最新研究，全球智慧照明市場展現強勁增長動能，預計 2025 年至 2032 年間的年複合增長率將達到 19.8%。此增長主要受惠於 AI 自適應照明技術的突破、各國政府對節能減碳政策的加碼支持，以及智慧城市轉型下對高效能聯網照明系統的迫切需求。整體而言，在技術發展與政策推動下，智慧照明市場具穩定成長趨勢。

4. 競爭利基

(1) 創新研發能力

本公司所處產業屬技術密集型產業，專業技術人才之培育與累積為維持競爭力之關鍵。本公司深耕光纖及光電產業逾二十餘年，核心技術主要來自長期自主研發與持續精進，並已取得多項美國發明專利。透過多年產業經驗之累積

與技術轉化，並結合專利布局策略，除強化產品技術之保護外，亦有助於維持整體技術競爭優勢。

(2) 技術延伸與多元應用發展能力

為持續強化競爭力，本公司逐步提升技術能力與應用範疇，自創立初期之光纖通訊元件製造設備，延伸至客製化光纖通訊被動元件與模組，並進一步拓展至光纖傳感及智慧照明等應用領域。透過與策略合作夥伴共同投入研發，並結合跨區域分工模式，強化關鍵技術掌握與供應鏈協同能力，以加速新技術與產品之開發與導入。

(3) 客製化產品與技術整合能力

本公司長期深耕光纖元件領域，產品具高度客製化特性，能依據客戶多樣化之技術需求進行產品設計與開發。除具備快速產品開發與驗證能力外，亦結合製程彈性與研發整合能力，以因應少量多樣及短交期之需求，並持續提升客戶合作之深度與穩定性。

(4) 品質管理與製造能力

本公司重視產品品質，於產品設計階段即導入客戶需求確認與製程規劃，並透過研發與製造端之協同運作，確保產品符合規格要求。生產據點之製造流程與品質管理機制已通過國際客戶審核與驗證，具備穩定之量產能力與品質水準。

(5) 自有品牌與市場布局優勢

本公司研發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美國，與歐美客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並持續掌握市場需求與技術發展趨勢。透過自有品牌經營與市場深耕，已於光纖元件相關領域建立一定品牌基礎，並持續強化產品與服務之整體競爭力。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通訊架構升級帶動光通訊與雷射技術應用深化

隨著全球通訊技術持續朝向高速化、低延遲及高頻寬發展，通訊架構逐步由地面網路延伸至空間與多層次整合之應用場景。雷射通訊具備高資料傳輸效率與抗干擾能力，於長距離與高容量傳輸需求下逐漸受到重視。

而低軌衛星系統部署密度持續提升，雷射通訊已成為低軌衛星之間的重要通訊技術選項。目前雷射通訊已隨衛星產業量產化進程逐步導入實際應用，並隨著低軌衛星星系商用服務的擴展，相關技術正由驗證階段邁入商用化發展，成為新一代太空通訊系統的重要組成。

本公司長期深耕光纖及光電相關技術，於光通訊元件、光學整合及模組設計等領域具備技術基礎，有助於掌握新型通訊架構發展所帶動之產品與應用機會。

B. 先進製造與節能趨勢推升光纖雷射應用需求

隨著全球製造業朝向自動化、精密化及節能化發展，光纖雷射於材料加工、精密製造及高效率設備應用之需求持續提升。特別於電動車、半導體製程及高端製造等領域，對高功率及高穩定性光學元件之需求增加。

本公司具備光纖及光電元件之研發與製造能力，能配合相關產業升級趨勢，提供高附加價值產品，拓展應用市場。

C. 多元應用整合趨勢有利產品組合擴展

光電技術應用範圍持續延伸，從通訊領域拓展至感測、智慧照明及其他跨領域應用，產業呈現多元整合發展趨勢。

本公司透過既有技術平台延伸產品應用範圍，有助於分散單一市場波動風險，並提升整體產品組合之彈性與競爭力。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地緣政治與供應鏈重組風險

國際地緣政治變化與貿易政策調整，促使供應鏈重組與客戶對產品來源之要求提高，可能影響訂單配置及營運穩定性。

因應對策：

本公司持續評估全球生產據點配置，透過多地製造與供應鏈彈性調整機制，降低單一區域風險，並密切關注國際政策變動，適時調整營運策略。

B. 成熟市場價格競爭壓力

光纖通訊被動元件市場逐漸成熟，產品標準化程度提高，價格競爭壓力增加；加以營運據點位於高成本地區，對成本結構形成一定影響。

因應對策：

- a. 聚焦高技術門檻及客製化產品，提升產品附加價值。
- b. 拓展高階應用領域，優化產品組合，降低價格競爭影響。
- c. 持續強化製程效率與成本管理，提升整體營運效率。光纖通訊產業同業價格競爭

C. 技術人才取得與培育挑戰

高階研發及工程人才為技術產業之關鍵資源，隨著全球科技產業競爭加劇，人才招募與留任難度提高，對企業長期技術發展形成挑戰。

因應對策：

- a. 強化產學合作與人才培育機制，建立技術傳承體系。
- b. 推動跨區域人力資源整合，提高組織運作效率。
- c. 持續優化研發據點布局，提升人才吸引力與技術發展能量。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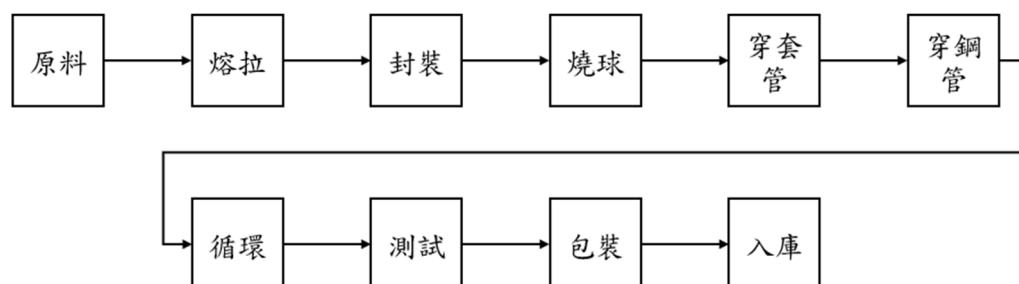
產品性質	主要產品	用途
光纖及光電應用	光纖通訊被動元件	用於光通訊系統
	光纖雷射被動元件	用於光纖雷射器
	衛星雷射通訊被動元件	用於衛星雷射通訊系統
	光纖端面檢測儀	用於檢測與評估光纖光學連接器端面清潔度
發光二極體燈管 (LED)	智慧照明	主要用於室內緊急狀況下的逃生指引使用

2. 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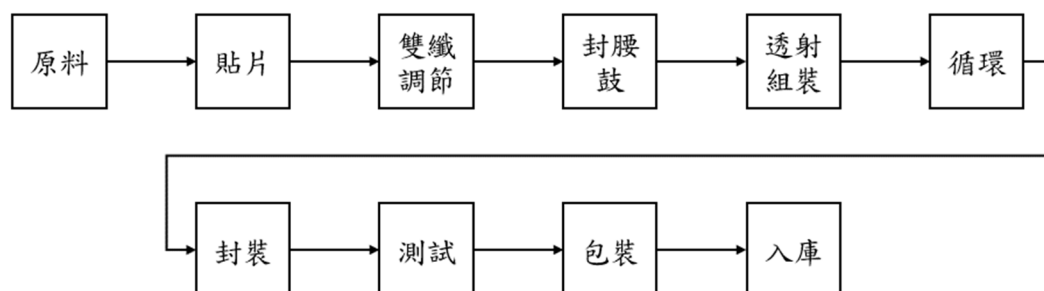
依照不同的產品，產製過程簡述如下幾種方式：

(1) 光纖通訊：

● 耦合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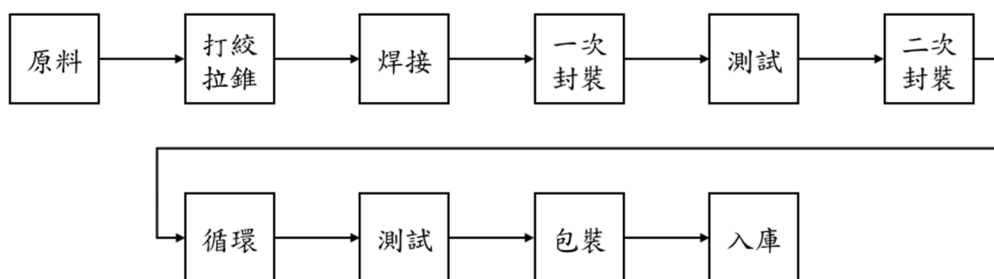


● 波分複用多工器 (Wavelength Division Multiplexing, WD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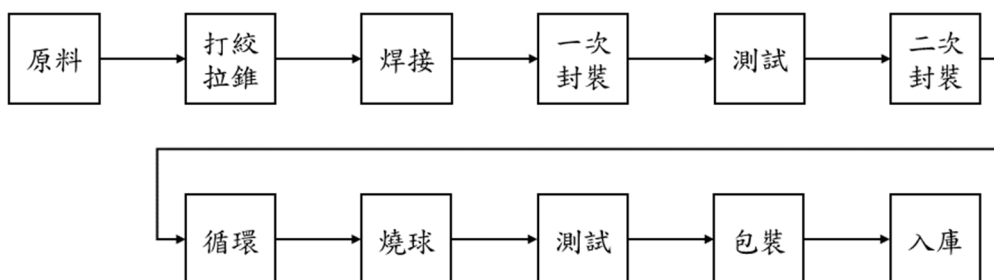
(2) 光纖雷射：

● 合束器（端泵）



(3) 衛星雷射通訊：

● 合束器（MO）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所生產的產品，其主要原料為光纖、濾波器等，其供應商皆為國內外大廠，貨源穩定品質優良。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五)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廠商	19,379	12.68%	非關係人	A 廠商	45,904	22.18%	非關係人
2	H 廠商	13,788	9.02%	非關係人	H 廠商	25,893	12.51%	非關係人
3.	Z 廠商	18,733	12.26%	非關係人	Z 廠商	13,058	6.31%	非關係人
	其他	100,932	66.04%		其他	122,105	59.00%	
	合計	152,832	100.00%		合計	206,960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購料需求受主要客戶訂單變化影響。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H 公司	185,505	26.78%	非關係人	H 公司	229,219	26.58%	非關係人
2	L 集團	41,212	5.95%	非關係人	L 集團	194,347	22.54%	非關係人
	其他	466,088	67.27%		其他	438,726	50.88%	
	合計	692,805	100.00%		合計	862,292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客戶需求變動。

三、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歲；%

項目/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截至 2025/6/30
員工分類	總管理處人員	12	16	16
	營運管理處人員	168	176	177
	合計	180	192	193
平均年齡		36.02	35.99	36.49
平均年資		6.42	6.21	6.99
學歷分佈 比率(%)	碩士(含)以上	10.56	9.22	10.53
	大學(專)	34.44	35.52	35.79
	高中(含)以下	55.00	58.25	53.68
	合計	100.00	100.00	10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性質對環境影響相對有限，各項營運活動均遵循環境保護相關法令規定，並依規定辦理相關環境管理作業，其支出屬例行性營運費用，對本公司財務及業務無重大影響。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污染環境所致之損失，亦無違反環境保護相關法規而遭受裁罰之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基於勞資共存共榮的認知，積極維持勞資和諧關係，並重視員工之福利健康，制訂完善的福利措施，以增進員工向心力。

(1) 本公司員工享有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團體傷害保險等；

- (2) 實施 KPI 績效獎金制度，有效激勵員工追求更佳績效；
- (3) 確保員工生活保障之意外團體保險，派外人員或出差同仁另有增額保障；
- (4) 經辦各項福利活動，如：特殊節日活動、尾牙或春酒及國外旅遊、部門季度聚餐、友善育兒福利等

2. 進修及訓練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管理辦法，培養員工專業知識與技能，使其發揮其職能，增加工作效率，確保工作品質，以達成本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之目標。並提供多元化訓練課程及各項專業在職教育訓練，其中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在職訓練課程、專業知識技能課程、管理能力培育訓練以及各種與職務有關之外派訓練課程，藉以提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強化員工完整之訓練及進修管道。

3. 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 (1) 本公司勞工皆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之員工，本公司按月提繳其工資百分之六之金額至勞工個人之退休金帳戶。
- (2) 另子公司依所在國家法令規定提撥相關退休福利金並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之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本公司對於員工意見極為重視，採雙向及開放方式與員工進行溝通，定期舉行勞資會議，並提供多項內部溝通管道，包括意見箱、管理部專線，以祈勞資雙方維持良好和諧之互動關係。另本公司訂有完善之規定以維護員工權益，並定期檢討與提升各項福利措施，期使員工之權益獲得最高保障。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通安全由執行長室之資安主管統籌，並配置資安專責人員負責規劃與執行。稽核室則依年度計畫定期查核資安政策實施情形，以確保資訊安全管理體系之有效性與持續運作。

2. 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及海外子公司皆遵循一致之資安政策，旨在確保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透過強化防護與管理，降低人為疏失、駭客攻擊或天災導致之資料外洩或服務中斷風險，並落實金管會「上市上櫃公司資通安全管理指引」等相關法規要求。

3. 具體管理方案

資安管理策略主軸著重於資安防護、法令遵循及管理程序來進行，推行的具體管理方案如下：

- (1) 提升資安防護能力：除基礎建置的企業防火牆之外；也透過網路安全監控 (NSM)偵測與分析，預防資安漏洞帶來的風險；預先補強與修復，以降低資安風險。
- (2) 端點與網路安全：各端點部署防毒軟體，以增進異常偵測及防護能力。導入 MPLS VPN 來管控端點，以精進網路與應用系統安全。
- (3) 落實法令遵循：嚴格遵守行政院《資通安全管理法施行細則》等相關規範。
- (4) 深化資安意識：定期辦理全體員工資安教育訓練，並不定期實施社交工程釣魚郵件測試。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資通安全為公司營運的重要議題，對應資安管理事項及投入之資源重要議題，投入資源方案如下：

- A.專責人力：設有專責的資通安全人員，負責公司資訊安全規劃、技術導入及教育訓練的辦理，以維護及持續強化資通安全。
- B.教育訓練：全體員工每年應受資安教育訓練。
- C.資安公告：不定期發送資安公告，來傳達資安防護重要規定與注意事項。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重要契約

茲列示本集團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主要營運地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之重大合約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專利授權	萊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01日至 2025年01月31日	與萊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專利交互授權	保密條款
專利授權	萊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01日至 2025年01月31日	與萊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專利交互授權	保密條款
專利授權	萊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01日至 2030年11月30日	專利授權	保密條款
產品開發及工程服務	萊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1月01日至 2027年12月31日	委託萊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產品開發及提供工程服務(含主約及後續增補)	保密條款
合作開發	思創影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萊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15日至 2025年04月30日	三方進行系統之合作開發(含主約及後續增補)	保密條款
租賃合約	Tarragon Cedar River Corporate Park	2008年09月15日至 2030年05月31日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營業地點租賃(含主約及後續增補)	保密條款
專利授權	Koninklijke Philips N.V.	2014年01月01日迄今	自Koninklijke Philips N.V.取得專利授權	保密條款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供銷契約	萊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01日至 2029年08月31日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購買 代工產品	保密 條款
採購合約	L集團	2024年10月31日迄 今	向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公 司採購貨品(含主約及後續增 補)	保密 條款
採購合約	浙江上光照明有限 公司	2022年05月17日迄 今	向浙江上光照明有限公司採 購貨品	保密 條款
產品開發 及工程服 務	擘力加股份有限公 司	2024年01月01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委託擘力加股份有限公司進 行產品開發及提供工程服務 (含主約及後續增補)	無
租賃合約	Tarragon Cedar River Corporate Park	2021年12月01日至 2029年06月30日	Aleddra Inc.營業地點租賃	保密 條款
產品開發	浙江上光照明有限 公司	2024年09月12日至 ~2025年09月12日	委託浙江上光照明有限公司 進行產品開發	保密 條款
採購合約	萊特爾科技(深圳)有 限公司	2022年06月09日迄 今	向萊特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採購貨品(含主約及後續增補)	保密 條款
租賃合約	深圳市福寧工業有 限公司	2020年08月01日至 2030年07月31日	萊特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之 廠辦租賃(含主約及後續增補)	無
技術提供	上海智冶光電科技 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28日至 2033年03月27日	自上海智冶光電科技有限公 司取得生產技術	保密 條款
租賃合約	深圳市福寧工業有 限公司	2024年08月01日至 2029年07月31日	萊特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之 廠辦租賃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652,992	1,155,040	502,048	76.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355	48,298	5,943	14.03
其他資產	201,286	177,248	(24,038)	(11.94)
資產總額	896,633	1,380,586	483,953	53.97
流動負債	224,244	251,814	27,570	12.29
非流動負債	106,956	123,375	16,419	15.35
負債總額	331,200	375,189	43,989	13.28
普通股股本	215,818	247,777	31,959	14.81
資本公積	249,608	551,038	301,430	120.76
保留盈餘	93,747	207,527	113,780	121.37
其他權益	1,855	(7,620)	(9,475)	(510.78)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561,028	998,722	437,694	78.02
非控制權益	4,405	6,675	2,270	51.53
權益總額	565,433	1,005,397	439,964	77.81

最近二個會計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之分析說明：

1. 流動資產：2025 年底之流動資產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 2025 年營收良好且收款良好以及完成現金增資，致使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2. 資產總額：2025 年底之資產總額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 2025 年營收良好且收款良好以及完成現金增資，致使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3. 資本公積：2025 年底之資本公積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 2025 年度完成現金增資，現金增資溢價產生資本公積所致。
4. 保留盈餘：2025 年底之保留盈餘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 2025 年公司獲利良好結轉保留盈餘增加所致。
5. 其他權益：主係受匯率波動影響所致。
6.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主係主係 2025 年公司獲利良好使歸屬母公司業主權益成長及完成現金增資所致。
7. 非控制權益：主係因具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8. 權益總額：主係 2025 年度公司本期獲利良好及完成現金增資，導致權益總額成長。

註：2024 及 2025 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2024 年度 (註)	2025 年度 (註)	增減金額	變動金額 (%)
營業收入	692,805	862,292	169,487	24.46
營業成本	272,837	330,996	58,159	21.32
營業毛利	419,968	531,296	111,328	26.51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	—	—	—
營業費用	327,123	338,532	11,409	3.49
營業淨利	92,845	192,764	99,919	107.6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518	(7,822)	(15,340)	(204.04)
稅前淨利	100,363	184,942	84,579	84.27
所得稅費用	26,897	47,283	20,386	75.79
本期淨利	73,466	137,659	64,193	87.38
其他綜合損益	24,222	(9,960)	(34,182)	(141.12)
綜合損益總額	97,688	127,699	30,011	30.72
<p>1. 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者，其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p> <p>(1) 營業收入增加：主係 2025 年度受惠於衛星通訊元件及高功率雷射元件的營收成長，帶動公司營收成長。</p> <p>(2) 營業成本增加：主係因收入增加連帶使營業成本增加。</p> <p>(3) 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增加：2025 年度受惠於衛星通訊元件及高功率雷射元件的營收成長，帶動公司營收成長，使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成長。</p> <p>(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係 2025 年度認列外幣兌換損失增加所致。</p> <p>(5) 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增加：主係 2025 年度營業淨利增加所致。</p> <p>(6)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 2025 年度營業淨利增加，連帶使所得稅費用增加所致。</p> <p>(7) 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主係匯率變動使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p> <p>(8) 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主係稅後淨利增所致。</p> <p>2.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無。</p>				

註：2024 及 2025 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4,156	152,350	(11,806)	(7.1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3,381	(159,724)	(193,105)	(578.4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2,376)	288,397	310,773	1,388.87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本公司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自 2024 年度之淨現金流入 164,156 千元，減少至 2025 年度淨流入 152,350 千元，淨現金流入減少 11,806 千元。主係本公司 2025 年度應收帳款餘額較 2024 年度增加，使 2025 年度應收帳款淨現金流出較 2024 年度增加 14,831 千元。
-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本公司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自 2024 年度之淨現金流入 33,381 千元，2025 年度淨流出 159,724 千元，淨現金流出增加 193,105 千元，主係因 2025 年營運資金充裕操作較多的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而 2024 年間因營運資金需求減少三個月以上定存以利彈性使用以及 2024 年持續處分政府公債（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致。
- 3、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本公司 2025 年度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8,397 千元，較 2024 年度增加 310,773 千元，主係因 2025 年度完成現金增資所致。

註：2024 及 2025 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尚無資金流動性不足之虞。

(三)未來一年度(2026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預計 2026 年度營收及獲利仍維持一定成長動能，營業活動將持續產生現金淨流入，且預計仍足夠支應投資及籌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故本公司未來一年無現金不足之風險。惟若現金流動性發生不足時，本公司將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或銀行借款因應。另本公司與銀行往來密切且關係良好，目前營運資金充沛，應無財務流動性不足或資金短缺之虞。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以本業經營為核心考量，並不從事其他非本業之行業。本公司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係依據內部控制制度或相關作業程序辦理，除訂有「子公司監理作業管理辦法」外，並訂有「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做為集團企業內各公司財務、業務往來之依循規範，並遵循「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規範，執行對轉投資事業之監督及管理作業。本公司會定期或不定期取得各子公司之營運及財務資料，除可持續瞭解各子公司之財務或業務狀況之外，亦可確實有效的控管其經營績效。

(二)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單位:新臺幣千元

轉投資事業	項目	2025 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139,656	營運狀況尚屬穩定	無
Aleddra Inc.		15,863	營運獲利尚屬穩定	無
Lightel Technologies (Hong Kong) Ltd.		75,308	主係認列中國子公司之投資事宜	無
Tobillion Co., Ltd.		(1)	所投資之子公司已於 2024 年 10 月 10 日完成清算程序，2025 年僅有公司維護相關費用支出，故產生小額虧損。	公司主體因已無控股之需求，已在香港申請取消註冊，並於 2026 年 1 月完成程序。
萊特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75,641	營運獲利尚屬穩定	無
擘力加股份有限公司		54	研發單位，以提供 Aleddra 勞務服務為收入來源	無
萊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986)	主係該投資事業仍處於新產品研發及試產階段，費用投入較高，致產生虧損	加速新產品研發及量產進程，以期能進入量產階段並開始產生營收，進而達到損益兩平點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為配合集團營運發展及全球供應鏈布局，本公司未來一年預計推動泰國投資設廠計畫，以提升產能調配彈性、分散生產集中風險，並因應國際市場及客戶需求變化。相關投資內容將視市場環境、訂單需求、建廠進度及整體營運規劃分階段審慎執行。

六、 風險事項

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利息收入主係因銀行活存、定存與國庫債券利息產生；利息費用則係本公司租賃負債設算利息，本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及 2025 年度利息支出分為 5,072 千元及 4,710 千元，占該年度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0.73% 及 0.55%，佔營業利益比率分別為 5.46% 及 2.44%。

本公司之現金管理政策主要以保守穩健為原則，惟國際間政經情勢瞬息萬變，本公司將持續有效掌控短期與中長期融資成本，並為建立健全的財務結構，適時調整中長期融資之比例，以創造穩定之資金來源，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獲利之影響有限。

因應措施：

未來利率走勢若有較大幅度之波動，且本公司有借款之需求時，將觀察利率走勢情形而選擇以固定利率或浮動利率之方式借款以規避利率波動之風險，並且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之借款利率。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實際營運主體位於美國及中國，主要銷售歐美市場、中國大陸市場，銷貨交易主要係以美元與人民幣計價，原料進口採購交易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價為主，應收付款項相沖抵雖會產生一定之自然避險效果，惟營運地需換匯以人民幣及台幣支應日常營運資金需求，仍有匯兌損益產生。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度
兌換(損)益(A)	672	5,880	(7,378)
營業收入(B)	529,993	692,805	862,292
營業利益(C)	80,737	92,845	192,764
(A)/(B)	0.13	0.85	(0.86)
(A)/(C)	0.83	6.33	(3.83)

因應措施：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單位與各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充分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資訊，並以此作為調節外幣帳戶之適當措施之參考，以積極應變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影響。
- (2) 向客戶進行報價時，考量匯率變動可能造成之影響，採取較為穩健保守之匯率作為報價基礎，使匯率波動對已接單之利潤影響程度降低。
- (3) 本公司定期評估匯率波動，依照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於適當時機運用即期及遠期外匯交易避險，以期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減至最低。

3. 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過去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對損益重大影響之情事，唯目前全球市場受到俄烏戰爭、中美對抗等因素而產生較為明顯之通貨膨脹，相關原物料市場與終端消費市場皆受到因通貨膨脹所帶來的壓力。未來本公司將持續關注全球市場之變化，隨時注意是否有通貨膨脹之風險發生。

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密切且良好之互動關係，當市場價格變化時，將適時反應並調整相關產品成本與售價，故通貨膨脹未對本公司損益造成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致力於本業之發展，基於穩健之運營理念，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
2. 本公司係依「資金貸與他人處理準則」與「背書保證管理作業程序」規定辦理，未來將持續有效進行風險評估，管理公司信用風險，以避免對公司產生不利的影響。
3.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係依「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作業程序」規定辦理，且避險策略以穩健、保守為原則。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憑藉深耕 25 年之光纖光電關鍵核心技術與「Lightel」自有品牌優勢，將持續整合美、中、台三地資源推動研發。未來的研發方向依據客戶需求與產業前瞻發展。在「光纖及光電應用」領域針對波長範圍、封裝尺寸、結構強度、溫度範圍等進行客製化的研發與設計，同時兼具功能、品質及安全性之解決方案，並積極佈局光纖通訊、光纖傳感、光纖雷射與衛星雷射通訊等高階應用，亦將持續優化涵蓋光纖元件製造設備（如熔融拉錐機）與檢測儀器等；在「發光二極體燈管」領域，將持續深化智慧照明之技術與解決方案。

(1) 光纖雷射被動元件及衛星雷射通訊被動元件

A. 千瓦級光纖雷射及太空級更高光功率應用所需之被動光元件

隨著雷射加工技術及相關應用持續發展，對可承受更高光功率之全光纖被動光元件，以及具備在線（in-line）即時監控與回饋控制功能之元件需求逐步提升。本公司研發團隊將持續投入相關技術開發，以因應智慧製造及太空應用等領域之發展需求。

B. 中紅外線波段（3-5 μm ）的技術開發與應用

隨著近紅外線波段（1-2 μm ）技術之發展，已廣泛應用於光纖通訊、光纖傳感、光纖雷射、醫療及衛星雷射通訊等領域。未來，中紅外線波段（3-5 μm ）於醫療微創手術、深空遙測及環境監測等應用具發展潛力。近年相關技術已於學術及研究領域持續推進，本公司將基於既有技術基礎，持續投入全光纖被動元件、低溫拉錐設備及相關製程技術之研發。

(2) 光纖元件製造及相關設備

A. 高功率光纖雷射應用所需之超小型超音波清潔機

用於改善光纖披覆切割斷面之微細殘留問題，並降低傳統化學清潔方式可能產生之污染風險，同時提升高功率光纖雷射於醫療應用之安全性。

B. 下一代光纖氫氧焰拉錐機台

規劃導入影像處理、演算法及半自動化功能，以提升製程穩定性、生產良率並降低人力需求。

(3) 智慧照明

A. Gamma Wave Stimulation Lighting：健康照明

隨著光療技術發展，特定光波段及頻譜已應用於促進生理調節及相關醫療輔助領域。本公司研發團隊正進行相關照明技術開發，透過無閃爍照明設計與特定光刺激機制，應用於神經相關疾病「阿茲海默症」之輔助減緩，並持續評估其於醫療照明領域之應用潛力。

2.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預計 2026 年度投入研發之費用約為新臺幣 120,000 仟元，每年研發方向與項目為依據市場與產品未來發展方向以及客戶未來之需求而定，相關研發方向與項目皆會每年編列，並視市場上最新之產品資訊、技術與應用方向，及時且有彈性來調整研發資源及合作外部之產官學研單位，以確保本公司在技術與產品開發能力之領先。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註冊地國為開曼群島，無實質經濟活動，主要營運地國包括美國、臺灣及中國。本公司對於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之法律規定及相關政策辦理，並隨時注意其變動情形及發展趨勢，即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財務業務受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從事光纖及光電應用與發光二極體燈管產品銷售。本公司隨時注意產業科技之最新狀況，並積極吸收最新科技知識，協助改善產品開發與製程；同時持續精進資安防護，以降低營運中斷或機密外洩之風險。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深耕企業形象，在客戶及供應商間享有良好之企業評價，並時常與教學單位進行產學合作與社會公益，期盼為社會責任盡最大努力。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發生影響公司企業形象之重大事件。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進行併購他公司之計畫，未來如有相關併購計畫將依相關法令規定進行辦理。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為因應全球供應鏈重組及主要客戶對供應鏈多元化與去風險化之需求，本公司規劃透過美國子公司於泰國建置新生產據點，作為台灣及中國以外之第三生產基地，以分散單一區域生產風險，並強化集團接单彈性、產能配置能力及中長期競爭力。考量新廠建置初期可能面臨資本支出集中、資金需求較高及初期營運爬坡等風險，本公司已就建廠所需資金、現金流及安全水位

進行投資評估及整體規劃，並將依實際建置進度及營運情形適時調整資源配置，以降低相關風險。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2024~2025 年度向第一大供應商進貨比重均未超過 30%，故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2024~2025 年度向第一大客戶銷貨均未超過 30%，故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截至刊印日止並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總體經濟、政治經濟環境、外匯、法令之風險

本公司係註冊在開曼群島，主要營運地為美國及中國。故註冊地與重要營運地之總體經濟、政治環境變動及外匯波動，均會影響本公司營運狀況。本公司將密切關注經濟和政策變化，制定相應的應對策略，以應對可能的風險和挑戰，保障企業的穩定發展。

2. 股東權益保障之風險

英屬開曼群島之法令與中華民國公司法有許多不同之處，本公司雖已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之「外國發行人註冊地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修正公司章程，惟兩地法令對於公司運作之規範仍有許多不同之處，投資人無法以投資中華民國公司的法令及對股東權益保障之觀點，比照套用在所投資的開曼群島公司上。投資人應確實了解並向專家諮詢投資開曼群島公司是否有無法得到之股東權益保障等相關問題。

3. 本公司係控股公司，依賴子公司及分公司的表現及其分配股利之能力，並受限於其發放股利及資金移轉的限制。

本公司為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無商業運營、營業收入來源之控股公司，本公司獲利來源主要依靠旗下營運子公司及分公司。本公司位於美

國之子公司及中國大陸之營運子公司為重要的營運獲利來源，因此本公司現金股利的發放會受到子公司現金股利發放或盈餘公積保留所影響。但是子公司的現金股利發放會受到發放當時當地國股利匯回的法律、現金移轉及外匯管制的限制，並會因匯率變動受影響，本公司無法完全掌握與控制。

另本公司的子公司係分別且獨立的法人。當子公司破產、失去清償能力、重整、清算或資產變現時，本公司取得之資產或分配順序將劣於子公司之債權人，包括子公司之交易對象等。

本公司之股利或其他利益分配之發放，將依相關規定辦理，建議投資人就自身投資控股公司之稅賦影響，確實瞭解並向專家諮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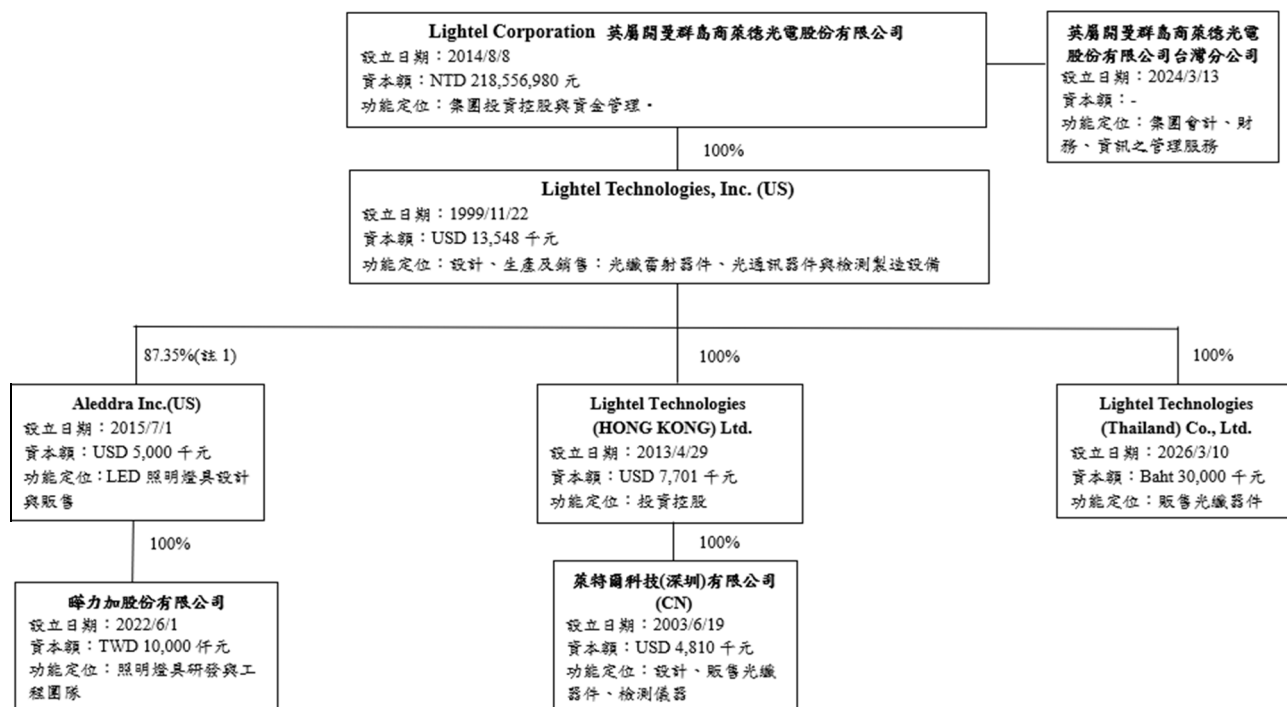
七、 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 1：本公司持有 Aleddra 發行之普通股及特別股，2024 年底本公司對 Aleddra 之表決權及利潤分配權為 87.35%。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關係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際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1999/11/22	2210 Lind Ave SW, Suite 100 Renton, WA 98057	美金 13,548 仟元	生產及銷售光 通訊產品及電 子器件
Aleddra Inc.	2015/7/1	2210 Lind Ave SW STE 109, Renton WA 98057	美金 87 仟元	銷售 LED 照明 產品
Lightel Technologies (Hong Kong) Ltd.	2013/4/9	RMS 2006-8, 20/F TWO CHINACHEM EXCHANGE SQUARE 338 KING'S RD NORTH POINT HK	美金 7,701 仟元	控股公司
Lightel Technologies (Thailand) Co., Ltd.	2026/3/10	777 Moo 1, Khlong Niyom Yattra Subdistrict, Bang Bo District, Samutprakarn Province	泰銖 30,000 仟元	生產及銷售光 通訊產品及電 子器件

關係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際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萊特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03/6/19	深圳市寶安區福永街道新田大道 71-1 號福寧高新產業園區 A 棟 7-8 樓、F 棟 8 樓。	註	生產及銷售光通訊產品及電子器件
擘力加股份有限公司	2022/6/1	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72 號 15 樓之 1	TWD 10,000	研發 LED 照明產品
萊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1/14	台南市新市區環東路一段 31 巷 12 號 4 樓 創新 5A 館	TWD 459,000	研發光通訊產品及電子器件

註：該公司非股份有限公司，未發行股票，故不適用。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關係企業所經營主要業務包括：製造及銷售光纖通訊被動元件、光纖端面檢測儀與光纖元件製造設備、衛星雷射通訊被動元件、光纖雷射被動元件、智慧照明及投資控股。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董事長	歐仁傑 代表法人：萊德光電(股)	1,000	100%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CEO	沈培生	-	-
Aleddra Inc.	董事長	沈培生 代表法人：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2,290,100	87.35%
Aleddra Inc.	董事	歐仁傑 代表法人：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2,290,100	87.35%
Aleddra Inc.	CEO	馬嘉佑	183,805	0.70%
Lightel Technologies (Hong Kong) Ltd.	董事	沈培生	-	-
萊特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長	沈培生	-	-
萊特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總經理	唐中華	-	-
擘力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沈培生 代表法人：Aleddra Inc.	1,000,000	100%
萊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有執 代表法人：大立光電(股)	34,903,000	76.04%
萊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曹杏如 代表法人：大立光電(股)	34,903,000	76.04%
萊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歐仁傑 代表法人：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9,000,000	19.61%

關係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萊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劉文豐	300,000	0.65%
萊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沈培生	300,000	0.65%

6. 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202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關係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422,987	861,339	218,572	642,767	739,852	107,213	139,656	(註)
Aleddra Inc.	-	209,795	180,819	28,976	75,273	651	18,160	(註)
Lightel Technologies (Hong Kong) Ltd.	228,959	242,632	0	242,632	0	(2)	75,308	(註)
Tobillion Co., Ltd.	11,186	0	0	0	0	(3)	(1)	(註)
萊特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47,977	385,418	151,820	233,598	367,063	88,951	75,641	(註)
擘力加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1,233	539	10,694	3,274	156	54	0.05
萊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9,000	233,464	18,607	214,857	22,709	(63,994)	(60,415)	(1.32)

註：該公司非股份有限公司，未發行股票，故不適用。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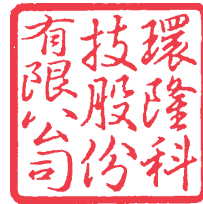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Lightel Corporation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歐仁傑

